



视声智能

NEEQ:870976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2 —

公司年度大事记



视声智能获睿住资本战投，完成 A 轮融资

1 月 18 日，视声智能获美的置业旗下「睿住资本」战略投资，完成 A 轮融资，总融资金额超千万元。根据合作协议，双方将在有线无线多协议融合、KNX 网络安全、智能中控屏产品的研发设计以及品牌建设和渠道拓展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



视声智能进入创新层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发布的《关于发布 2022 年第三次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2]207 号)，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七条(一)款的规定，公司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调入创新层。



视声智能推出多款新品，公司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

视声智能坚持把产品创新作为打造智能美好生活的重要驱动，依托高标准、高品质的软硬件产品，为全球用户创造价值。2022 年视声智能一举推出华尔兹智能语音面板及配套面板、V40s/V50s 智慧屏恒·欧标屏键面板、高级版 M+0 融合网关(Tuya)、IP 接口 V3.0、H·8 寸/10.1 寸双目智能门口机等众多智能新品。从智能建筑到可视对讲，从智能屏、智能网关到门口机、室内机等，视声智能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将带给人们更高效舒适、健康便捷的智能体验。



视声智能多款创新产品荣获行业多项殊荣

2022 年，视声智能在创新产品的推陈出新和迭代升级中，不断揽获行业荣誉。自主研发的华尔兹·智能面板荣膺 2 项国际知名设计大奖：“第十五届美国 IDA 设计金奖”以及“2021-2022 意大利 A' 设计银奖”；Z6 智慧屏，荣膺 2022 智能家居创新产品·鼎智奖。它们代表了工业设计的至高荣誉，也是行业对视声智能产品设计、产品功能、产品体验的高度认可。载誉前行，视声智能将坚持技术驱动产品创新，助力智能家居走进千家万户。



智能股份、智能科技同时获评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根据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布的《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2 年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视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双双被评定为“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是指具有较健全的创新机制，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在技术、品牌、制度、管理、文化等方面具有全面持续创新能力的中小规模企业，是企业创新能力的“认证”标志。通过“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代表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对视声智能、视声科技在技术创新能力和应用落地成果的充分肯定。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42
第八节	行业信息.....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6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7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湘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名称。

未按要求披露的原因：为遵守与主要的商业合作伙伴的合同条款，我司特申请 2022 年年度报告豁免披露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海外业务风险	公司 2022 年 1-12 月海外销售占比 39.62%，海外市场主要为欧美、东南亚等国家地区。如这些国家地区的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给公司海外销售带来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波动。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22 年 1-12 月，公司主要产品耗材如芯片与液晶面板的缺货与价格波动情况相较于去年的严峻形势有所缓解，但仍受国际政治环境等多方面的影响，全球相关产业的供应链还不够稳定，对公司的成本控制及产品交付期有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公司是中国十大智能家居品牌、中国十大智能照明品牌，也是广州市著名商标，报告期内享受政府项目研发经费资助。2022年1-12月非经常性损益中政府补助的金额为571.02万元，占报告期内净利润比重为16.75%，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存在较大的依赖性。
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2020年12月9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视声智能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成功续期。高新证书编号为GR202044005831，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视声智能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享受出口退税的税收优惠。2022年1-12月收到出口退税金额为383.01万元。如果本公司从事的生产销售不再享受国家的上述优惠政策，将影响公司未来年度的盈利能力。
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品销往海外，且采用外币结算，汇率波动将导致本公司汇兑损益产生波动。2022年1-12月汇兑收益金额为112.84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3.01%。
存货余额较大以及减值的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873.82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21.22%，金额与占比均较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良好，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变化导致存货发生减值的风险。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湘军，其持有公司75.98%的有效表决权。同时，朱湘军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主导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虽然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包括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在内的“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在内的各项制度，但仍存在朱湘军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重要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进而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因此，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智能家居、智慧建筑及智能安防产业的发展。产业政策鼓励行业与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相结合，有利于加快产业结构的升级。随着相关行业政策法规的不断完善和更新，若国家对相关产品提出新的资质或许可要求，公司不能及时取得相关资质或许可，公司产品销售方面可能受到限制，进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在智能家居、智慧建筑及智能安防行业的深耕，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设计、生产、销售、客户服务等方面的经验，在以智能家居、可视对讲等为代表的建筑智能化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是，随着科技和经济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选择进入智能家居、智慧建筑及智能安防

行业，同时原有的市场竞争对手在产品创新和技术研发上不断投入，随着行业的持续发展，市场竞争将不断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可能会造成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和技术更新迭代较快及替代风险

随着人工智能的快速应用与普及，万物互联互通已成为经济社会的发展趋势，客户对智能家居产品的性能要求也不断提高，智能家居和可视对讲企业需要不断创新以应对产品持续升级的市场需求。如果公司未来技术水平迭代落后于其他竞争对手，滞后或无法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公司技术和产品将面临过时、被替代的风险，公司产品将逐渐失去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4、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TFT 屏，IC 芯片，印刷电路板、电容、电阻、二三极管等电子元器件。报告期内，由于芯片短缺的影响，公司增加了 IC 电子元器件等原材料的备货。未来若因市场环境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波动或原材料持续短缺，且公司未采取合理有效的应对措施，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ODM 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及自身的业务资源等，通过多年探索，逐步形成了适合自身发展的经营模式，其中 ODM 模式为与客户的重要合作方式，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具体需求设计产品，并为其提供贴牌生产服务。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在质量控制、交货时间、产品价格等方面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则存在在本公司主要客户转向其他厂商采购的风险，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股份公司、视声智能、GVS、GVS 视声	指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科技	指	广州视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视声科技、智能科技	指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湘军一号、湘军合伙	指	广州湘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湘军二号	指	广州湘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金额(元)	指	人民币元
项目金额(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KNX	指	Konnex 的缩写，唯一全球性的住宅和楼宇控制标准，是家居和楼宇控制领域的开放式国际标准
ZigBee	指	基于 IEEE802.15.4 协议规定的技术，是一种近距离、低复杂度、低功耗、低速率、低成本的双向无线通信技术，主要适合于自动控制和远程控制领域，可以嵌入各种设备中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zhouVideoStarIntelligentCo.,Ltd. -
证券简称	视声智能
证券代码	870976
法定代表人	朱湘军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董浩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蓝玉四街9号科技园5号厂房3楼
电话	020-82088388
传真	
电子邮箱	Dongh@video-star.com.cn
公司网址	www.video-star.com.cn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蓝玉四街9号科技园5号厂房3楼
邮政编码	5107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年1月6日
挂牌时间	2017年3月9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能家居产品、可视对讲产品、液晶显示屏及模组，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提供智能化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7,981,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朱湘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朱湘军），一致行动人为（朱湘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6792962XQ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蓝玉四街9号科技园5号厂房3楼	否
注册资本	37,981,000元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开源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腾海军	贾雪龙
	1年	2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B座11F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1,732,821.28	227,891,859.69	1.69%
毛利率%	43.46%	37.2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64,007.96	25,785,854.21	32.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159,115.84	22,471,296.53	29.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83%	31.9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24%	27.85%	-
基本每股收益	0.93	0.76	25.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2,597,259.22	151,385,695.76	20.62%
负债总计	68,339,159.43	70,405,751.61	-2.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258,099.79	80,916,874.31	41.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1	2.40	25.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59%	31.1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43%	46.51%	-
流动比率	2.48	1.95	-
利息保障倍数	1,286.63	38.7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6,289.09	30,371,197.07	49.83%
应收账款周转率	5.45	5.53	-
存货周转率	3.43	4.1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0.62%	9.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9%	30.19%	-
净利润增长率%	31.89%	31.0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7,981,000.00	33,781,000.00	12.43%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00	0.0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00	0.0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6,817.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10,233.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1.0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770,992.13
所得税影响数	865,648.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1.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04,892.12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7,164.12	0	0
所得税费用	0	-7,164.12	0	0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关于适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4.12	4,242.03
	所得税费用	-7,164.12	-4,242.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4.84		2,668.22	
	所得税费用	-20,214.84		-2,668.2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智能家居、可视对讲等智能化设备及液晶显示屏及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以及配套技术服务，业务覆盖智慧建筑、轨道交通、智能家居、智慧酒店、智慧社区、智慧医疗等应用领域，为客户提供智能家居系统、可视对讲系统产品及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智能家居产品、可视对讲产品、液晶显示屏及模组三大类。公司在智能家居产品、可视对讲产品和液晶显示屏及模组供应的基础上，还可以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客户提供完善的智能化解决方案，公司是一家为客户提供建筑智能化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商。

公司较早将欧洲 KNX 技术引入中国，掌握核心技术，产品以开放、兼容、稳定的技术为住宅和楼宇提供高效的节能控制管理。2014 年视声智能以其技术实力与行业影响力，成为 KNX 中国用户组织委员会理事会单位，理事会成员包括 ABB、施耐德、西门子和罗格朗等知名企业。历经多年的发展公司现已掌握核心技术，具备通讯协议、硬件、软件、平台等全面开发能力，公司自主开发了 3 个 KNX 协议栈，在 KNX 技术基础上自主创新开发出 K-BUS 智能总线控制系统，系统兼容互通 KNX 协议，具有稳定、功能强大、节能、开放、兼容等特点，符合国际与国家技术标准。同时，针对 KNX 技术在传输速率及设备成本方面存在的劣势，发行人还创新性地将 KNX 系统与涂鸦 Zigbee 打通，实现 Zigbee 平台能管理 KNX 设备，同时 Zigbee 子设备也可以控制 KNX 设备，以达到控制系统中有线和无线的互联互通的目的。另外，为了满足用户在系统安全方面的需求，发行人还引入并认证了 KNX 行业最新的安全技术，最大程度的保证整个系统的网络安全和数据通讯安全，给予用户更高的安全保障。公司及核心技术人员参与起草 6 项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及 1 项团体标准，其中 4 项已发布、1 项正在批准中、2 项征集意见中。公司目前拥有 176 项专利，其中 23 项发明专利，另有 35 项发明专利处于在申请阶段。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直销的下游客户包括 ABB、罗格朗、欧蒙特等国内外知名的电气设备企业以及电力工程集成商，产品销往全球各地，主要应用在轨道交通、公共建筑、酒店、医院、高端地产等智能化项目，如：希尔顿酒店、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广州地铁、金茂府等。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及营销为核心的事业部管理模式，事业部制定产品发展战略与前沿技术的调查研究、负责产品运营管理，市场营销中心负责整体营销策略、建立销售渠道、制定销售计划与销售公司产品，研发中心负责产品的设计。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产品销售及提供方案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后至本公司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第五批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详细情况	1、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被广州市工商业联合会和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授予广州市“专精特新”民营企业扶优计划培育企业。

	<p>2、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9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44005831，资格有效期三年，自 2020 年起至 2022 年止。</p> <p>3、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被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编号为：202244011208009493，有效期为 2022-5-17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4、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0 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p> <p>5、广州视声智能股份公司 2014 年 12 月 15 日被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认定为广东省第五批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p>
--	--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实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模式。研发部门由产品战略委员会统筹管理，依据市场需求制定研发方向与研发内容，确保研发内容精准匹配市场需求。公司整体经营运行稳定，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23,173.28 万元，比上年度同期增长 1.69%；营业成本为 13,102.36 万元，比上年度同期下降 8.36%；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406.40 万元，比上年度同期增长 32.10%。

2、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8,259.73 万元，较期初增长 20.62%，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 1,825.65 万元，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587.09 万元。报告期末，负债总额为 6,833.92 万元，较期初下降 2.94%，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短期借款及利息合计金额为 2,002.44 万元。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1,425.81 万元，较期初增长 41.20%，主要原因是：公司当期增发股票，股本增加 420.00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1,796.78 万元，2022 年 1-12 月份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较上年同期增加 827.82 万元。

3、公司 2022 年 1-12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550.63 万元，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1,513.51 万元，增长 49.83%，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入结构调整，采购的原材料较上年同期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391.65 万元。

(二) 行业情况

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及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日益普及，中国经济发展水平逐年提高，人们对智能、安全、舒适、便捷的生活工作环境更加向往，智能家居已成为越来越受关注的新兴行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23个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加快构建“智能+”消费生态体系；工信部明确将智能家居列为人工智能产业八大重点培育智能产品之一，从政策层面构建了智能家居行业的宏伟蓝图。越来越多的安防企业、楼宇对讲厂家以及家电、互联网企业进入到智能家居行业，寻找各种切入口以分享智能家居行业的巨大潜在市场，如智能音箱、智能门锁、各种无线技术产品、楼宇对讲系统与智能家居系统进行结合等。在智能家居行业快速发展同时，行业也存在产品类别复杂多样，缺乏统一的标准，技术更新迭代较快等现象，全行业依然面临较大的机遇与不确定性。

2022年，上自国家下到地方纷纷出台智能家居相关意见以及具体政策落地，促进消费升级以及产业落地，为智能家居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据 Statista 调查数据统计，全球智能家居市场规模逐年提高，预计2022至2026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3.97%，预测2026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收入规模将达到1,952.00亿美元。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7,946,613.09	37.21%	49,690,076.94	32.82%	36.74%
应收票据	6,857,250.10	3.76%	7,615,500.34	5.03%	-9.96%
应收账款	41,324,727.04	22.63%	35,453,853.18	23.42%	16.56%
存货	38,738,202.82	21.22%	37,690,607.22	24.90%	2.78%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9,566,845.27	5.24%	8,094,951.76	5.35%	18.18%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088,211.93	0.60%	1,179,710.12	0.78%	-7.76%
商誉					
短期借款	0.00	0.00%	20,024,444.44	13.23%	-100.00%
长期借款					
合同负债	11,528,783.27	6.31%	8,065,831.15	5.33%	42.93%
应付职工薪酬	10,393,278.45	5.69%	7,254,063.56	4.79%	43.28%
应交税费	6,864,317.98	3.76%	3,817,597.98	2.52%	79.81%
其他应付款	2,090,641.33	1.14%	1,448,782.76	0.96%	44.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1,261.06	0.67%	566,792.87	0.37%	115.47%
租赁负债	3,756,459.90	2.06%	1,747,545.05	1.15%	114.96%
递延收益	0.00	0.00%	166,666.56	0.11%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9,708.86	0.17%	31,424.22	0.02%	885.57%
其他流动负债	10,009,705.65	5.48%	9,961,315.40	6.58%	0.4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公司本期期末货币资金为6,794.66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1,825.65万元，增长36.74%，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结构调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 2、公司本期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0.00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8.12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预付设备购置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 3、公司本期期末短期借款金额为0.00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2,002.44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上年期末贷款本金及利息，公司运营资金充足，未使用银行贷款资金。
- 4、公司本期期末合同负债金额为1,152.88万元，较上年年末增加346.30万元，增长42.9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预收款订单增加，订单交付时间在2023年。
- 5、公司本期期末应交税费金额为686.43万元，较上年年末增加306.47万元，增长79.81%，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年期末增加250.75万元。
- 6、公司本期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为209.06万元，较上年年末增加64.19万元，增长44.30%，主要原因是预提专利申请费、检测费、水电费、交通差费等费用较上年末增加。
- 7、公司本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122.13万元，较上年年末增加65.45万元，增长115.47%，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65.45万元。
- 8、公司本期期末租赁负债金额为375.65万元，较上年年末增加200.89万元，增长114.96%，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生产经营场地租赁。
- 9、本期期末递延收益金额为0.00万元，较上年年末减少16.67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上年的上年年末的事前政府补助本期已经摊销完，本期未收到新的事前政府补助。
- 10、本期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为30.97万元，较上年年末增加27.83万元，增长885.57%，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31,732,821.28	-	227,891,859.69	-	1.69%
营业成本	131,023,624.61	56.54%	142,967,323.01	62.73%	-8.35%
毛利率	43.46%	-	37.27%	-	-
销售费用	26,235,789.04	11.32%	20,364,312.77	8.94%	28.83%

管理费用	19,556,558.87	8.44%	17,774,238.02	7.80%	10.03%
研发费用	23,232,491.73	10.03%	21,077,460.50	9.25%	10.22%
财务费用	-1,563,278.23	-0.67%	864,389.37	0.38%	-280.85%
信用减值损失	-687,927.22	-0.30%	4,653,523.49	2.04%	-114.78%
资产减值损失	-155,748.31	-0.07%	-552,633.56	-0.24%	71.82%
其他收益	6,679,054.40	2.88%	1,702,314.10	0.75%	292.35%
投资收益	0.00	0.00%	13,048.76	0.01%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56,817.22	0.02%	-83,484.66	-0.04%	168.06%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37,330,382.34	16.11%	29,588,459.92	12.98%	26.17%
营业外收入	64,419.74	0.03%	48,057.55	0.02%	34.05%
营业外支出	60,478.68	0.03%	91,738.87	0.04%	-34.08%
净利润	34,092,952.99	14.71%	25,849,197.53	11.34%	31.8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156.3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80.85%，主要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汇兑收益较上年增加149.34万元。
- 2、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68.8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4.78%，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回长账龄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转回465.35万元。
-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15.5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1.82%，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行成本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 4、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为667.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2.35%，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 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5.6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8.06%，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 6、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为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上年同期有购买结构性理财，本报无此事项。
- 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为6.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05%，主要系本期核销不用对外支付的往来款项。
- 8、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为6.0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4.08%，主要系期后事项预估需向广州旭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管理费5.13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2,312,915.15	217,805,372.18	2.07%
其他业务收入	9,419,906.13	10,086,487.51	-6.61%
主营业务成本	124,562,643.78	134,702,519.23	-7.53%
其他业务成本	6,460,980.83	8,264,803.78	-21.8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智能家居	108,614,522.43	41,890,111.24	61.43%	23.87%	10.14%	4.81%
可视对讲	57,858,636.50	37,213,518.81	35.68%	-11.91%	-11.84%	-0.05%
液晶显示屏及模组	55,839,756.22	45,459,013.73	18.59%	-13.44%	-16.52%	3.01%

主营业务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国内	131,626,303.83	78,272,903.94	40.53%	-9.59%	-15.24%	3.97%
海外	90,686,611.32	46,289,739.84	48.96%	25.44%	9.29%	7.54%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整体较上年同期增长 2.07%，智能家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3.87%，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智能家居产品研发和销售能力，扩大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占比，优化公司现有的收入结构，提高公司整理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较上年同期增长 25.44%，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为国际一线智能品厂商 Bosch、Siemens 提供产品定制服务，该客户 2022 年销售额较上期同期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6,537,888.02	7.14%	否
2	第二名	14,210,466.68	6.13%	否
3	第三名	13,773,179.25	5.94%	否
4	第四名	12,579,977.61	5.43%	否
5	第五名	8,529,367.61	3.68%	否
合计		65,630,879.17	28.3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1,167,473.88	8.52%	否
2	第二名	10,057,289.13	7.68%	否
3	第三名	6,050,740.56	4.62%	否
4	第四名	3,868,858.40	2.95%	否
5	第五名	3,728,826.54	2.85%	否
合计		34,873,188.51	26.6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6,289.09	30,371,197.07	4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8,911.14	-945,734.79	38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6,205.38	-8,220,709.45	192.99%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550.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83%，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872.50万元，公司收入结构调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391.65万元。
-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4.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0.99%，主要原因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49.27万元。
-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08.6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2.99%，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银行贷款为2,000.00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开展智能家居、可	5,000,000	115,543,847.48	31,688,776.70	189,342,621.86	25,153,857.90

		视对讲和液晶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作					
广州视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对讲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8,000,000	10,978,242.29	2,981,597.56	1,144,765.56	-2,439,901.88
赣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1,000,000	971,077.33	961,053.33	0.00	-38,946.67
VideoStarIntelligentCo., Limited	控股	未实	8,872.51	0.00	-1,602.50	0.00	0.00

	子 公 司	际 开 展 经 营 业 务					
VINECONNECTEDCORP.	控 股 子 公 司	智 慧 温 控 产 品 的 海 外 销 售	2,414,758 .85	1,777,749.1 2	1,379,554. 68	2,987,571.9 1	-33,212.6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金茂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与公司智能家居业务相关	战略性投资，提升业务拓展能力
阿尔法网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与公司医护对讲业务相关	战略性投资，提升业务拓展能力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3,232,491.73	21,077,460.5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3%	9.2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1
本科以下	108	133
研发人员总计	108	13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0.17%	31.24%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76	15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3	15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视声智能 2022 年度期间营业收入为 23,173.28 万元，视声智能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视声智能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且收入系视声智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视声智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p> <p>（1）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公司自审批客户订单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p> <p>（2）我们检查公司销售客户明细表，了解公司主要销售客户的稳定性，分析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p> <p>（3）我们对于主要客户进行细节测试，抽取了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货运单、出口报关单以及会计凭证等在内的相关原始单据。</p> <p>（4）我们对销售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函证确认年度销售金额及年末尚未回款金额，对于部分未及时回函客户采取抽查销售合同、报关单据及回款单据等替代测试予以确认。</p>

		(5) 取得公司报告期内的退货情况，核查是否存在当期突击销售、期后大额退回的情形。
--	--	---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与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4.12	4,242.03
	所得税费用	-7,164.12	-4,242.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4.84		2,668.22	
	所得税费用	-20,214.84		-2,668.22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新设控股子公司赣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行业发展势头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没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发生。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使公司经营稳定，持续增长，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未来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不利因素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海外业务风险

公司 2022 年 1-12 月海外销售占比 39.62%，海外市场主要为欧美、东南亚等国家地区。如这些国家地区的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给公司海外销售带来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关注全球政治、经济及外交等政策的变化，科学预测出口业务的销售情况，加强海外客户交流及收集信息，增加产品种类、销售地域和应用范围的覆盖，强化海外销售可能面对的资金与库存的风险管控措施，以应对海外业务不确定性的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22 年 1-12 月，公司主要产品耗材如芯片与液晶面板的缺货与价格波动情况相较于去年的严峻形势有所缓解，但仍受国际政治环境等多方面的影响，全球相关产业的供应链还不够稳定，对公司的成本控制及产品交付期有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准备多套后备方案，原材料供应选择国产化产品，与源头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充分交流市场信息，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调整安全库存边际量，从而控制成本、确保供应。

3、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公司是中国十大智能家居品牌、中国十大智能照明品牌，也是广州市著名商标，报告期内享受政府项目研发经费资助。2022 年 1-12 月非经常性损益中政府补助的金额为 571.02 万元，占报告期内净利润比重为 16.75%，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存在较大的依赖性。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拓展主营业务，提升管理水平，确保主营业务利润的金额达到预期。公司预

计未来政府补助占净利润比重会逐年减少，依赖性逐步降低。

4、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2020年12月9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视声智能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成功续期。高新证书编号为GR202044005831，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视声智能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享受出口退税的税收优惠。2022年1-12月收到出口退税金额为383.01万元。如果本公司从事的生产销售不再享受国家的上述优惠政策，将影响公司未来年度的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为技术推动型企业，在研发方面将一贯保持相对较高比例的投入，并获取相应的知识产权，确保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核不受影响。同时，公司积极拓展业务规模，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及成本控制水平，增强产品竞争力，确保利润水平不受影响。

5、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品销往海外，且采用外币结算，汇率波动将导致本公司汇兑损益产生波动。2022年1-12月汇兑收益金额为112.84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3.01%。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积极了解汇率波动情况，向银行等专业机构了解其关于汇率变化的研判，采取远期结汇等手段，应对汇率变动风险。

6、存货余额较大以及减值的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873.82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21.22%，金额与占比均较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良好，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变化导致存货发生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采取全面的供应链信息系统，从销售接单到产品出库进行系统性的库存管理，合理安排生产和采购，以应对存货余额较大及减值风险。

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湘军，其持有公司75.98%的有效表决权。同时，朱湘军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主导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虽然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在内的“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在内的各项制度，但仍存在朱湘军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重要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进而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因此，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及议事规则，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确保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得以控制。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公司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309,444.71	57,185.91	2,366,630.62	2.07%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2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以上议案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以广州湘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主体，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共计30人，均为已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包括董事、监事及其他员工。

截至报告期末，广州湘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06.60万股公司股份，占比为2.81%。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1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11月11日		发行	其他承诺（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二“公司已就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下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1月11日		发行	其他承诺（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已就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下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2年11月11日		发行	其他承诺（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四“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下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11月11日		发行	其他承诺（“招股说明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五“招股说明书	正在履行中

				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1月11日		发行	其他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五“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11月11日		发行	其他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五“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监高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3月22日		发行	回购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八“公司承诺实施股票回购”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3月22日		发行	股份增减持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正在履行中

					承诺增持公司股票”	
其他	2023年3月22日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增持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承诺一、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产生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湘军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视声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未来也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视声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视声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视声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截止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湘军未出现与上述承诺不符事实。

承诺二、公司已就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下承诺

1、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本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了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资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建立健全了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同时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

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 1、本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 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3、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6、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7、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对本人作出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承诺四、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2、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5、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6、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承诺五、本公司承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在合格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招股说明

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尽快召开股东大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本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承诺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在合格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督促发行人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同时承诺，如因发行人本次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同时本人承诺将对此承担连带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暂停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承诺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发行人本次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督促发行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同时本人承诺将对此承担连带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

酬及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承诺八、公司承诺：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的，公司需根据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在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公司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如需)，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自相关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流通股，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一个月内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稳定股价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总数的3%，且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票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交所上市的条件。

承诺九、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公司回购股票达到承诺上限后，再次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须在5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公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自相关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流通股份。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一个月内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的20%，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六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同时保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承诺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公司回购股票达到承诺上限，且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达到承诺上限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须在5个交易日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公告，自相关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流通股。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一个月内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票总数的1%，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增持股票使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年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的10%，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六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票，同时保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第三方支付平台	货币资金	冻结	4,194.50	0.00%	电商平台冻结业务往来资金
总计	-	-	4,194.50	0.0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其他货币资金为电商平台冻结业务往来资金，总金额为 4,194.50 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为 0.00%，该货币资金冻结为电商业务正常冻结款项，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416,416	45.54%	-9,702,416	5,714,000	15.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15,750	16.62%	-5,612,75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452,000	4.30%	-1,452,000	0	0.00%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364,584	54.46%	13,902,416	32,267,000	84.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535,250	48.95%	5,612,750	22,148,000	58.31%	
	董事、监事、高管	1,266,000	3.75%	2,142,000	3,408,000	8.97%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3,781,000	-	4,200,000	37,981,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 结股 份数量
1	朱湘军	22,148,000	0	22,148,000	58.31%	22,148,000	0	0	0
2	广州湘	3,000,000	0	3,000,000	7.90%	3,000,000	0	0	0

	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朱湘基	3,051,000	-406,000	2,645,000	6.96%	2,645,000	0	0	0
4	广东睿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睿住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0	2,530,000	2,530,000	6.66%	0	2,530,000	0	0

	限 合 伙)								
5	彭 永 坚	1,202,000	300,000	1,502,000	3.95%	1,502,000	0	0	0
6	李 利 苹	1,071,000	300,000	1,371,000	3.61%	1,371,000	0	0	0
7	黄 伟 华	1,256,000	50,000	1,306,000	3.44%	0	1,306,000	0	0
8	广 州 湘 军 二 号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0	1,066,000	1,066,000	2.81%	1,066,000	0	0	0
9	易 思	360,000	40,000	400,000	1.05%	0	400,000	0	0
10	张 结 冰	305,000	30,000	335,000	0.88%	335,000	0	0	0
合计		32,393,000	3,910,000	36,303,000	95.58%	32,067,000	4,236,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朱湘军与朱湘基为兄弟关系，朱湘军是广州湘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湘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相互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朱湘军，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1年2月至1984年12月，在广州民航管理局油料处任油料员；1985年1月至1985年2月，待业；1985年3月至1993年6月，在香港三隆国际广州办事处任首席代表；1993年6月至1999年8月，在广州市白光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01年2月，在广州保税区粤东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1年3月至2004年10月，在广州视声电子有限公司（已注销）任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20年7月，在广州视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任执行董事；2009年5月至2020年3月，在广州视声智能电气有限公司（已注销）任执行董事；2011年1月至2016年6月，在广州视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视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湘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湘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VideoStarIntelligentCo., Limited 董事、VineConnectedCorp. 董事、VideoStarElectronicsCo., Limited 董事。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2年1月18日	2022年5月30日	5.36	4,200,000	确定对象定向发行	不适用	22,512,000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是否存在余额转出	余额转出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

									程序
1	22,512,000	20,512,009.00	2,013,843.99	否	0.00	否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2,512,000.00
二、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3,843.99
其中：利息收入	13,843.99
三、募集资金账户的减少项	20,512,009.00
其中：1、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0.00
2、补充流动资金	10,512,000.00
其中：（1）支付供应商货款	10,512,000.00
（2）支付日常经营费用	
3、汇款手续等	9.00
四、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2,013,843.99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 权益分派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2022年9月16日	6	0	0
合计	6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8,485,350.1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168,348.68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788,600.00 元，已经执行完毕。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朱湘军	董事长	男	1965年4月	2020年2月5日	2023年2月4日
彭永坚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66年11月	2020年2月5日	2023年2月4日
李利苹	董事兼副总经理	女	1980年11月	2020年2月5日	2023年2月4日
肖艳苹	监事会主席	女	1988年1月	2021年9月6日	2023年2月4日
张玲	监事	女	1982年10月	2020年2月5日	2023年2月4日
张结冰	监事	女	1969年1月	2020年2月5日	2023年2月4日
董浩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男	1974年5月	2022年4月21日	2023年2月4日
刘雁甲	董事	男	1984年3月	2022年5月11日	2023年2月4日
何凯	独立董事	男	1989年6月	2022年11月15日	2023年2月4日
蔡念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9月	2022年11月15日	2023年2月4日
宋庆云	独立董事	女	1977年7月	2022年11月15日	2023年2月4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	期末普通	期末持有	期末被授
----	----	------	------	------	------	------	------

		流通股数		流通股数	股持股比例%	股票期权数量	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朱湘军	董事长	22,148,000	0	22,148,000	58.31%	0	0
彭永坚	董事兼总经理	1,202,000	300,000	1,502,000	3.95%	0	0
李利苹	董事兼副总经理	1,071,000	300,000	1,371,000	3.61%	0	0
董浩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140,000	60,000	200,000	0.53%	0	0
张结冰	监事	305,000	30,000	335,000	0.88%	0	0
合计	-	24,866,000	-	25,556,000	67.28%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否	
总经理	否	
董事会秘书	是	1
财务总监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王小良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周大林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刘雁甲	无	新任	董事	董事会选举	
董浩	财务总监	新任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董事会选举	
何凯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选举	
蔡念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选举	
宋庆云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刘雁甲，男，蒙古族，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注册规划师，LEED AP BD+C，双硕士学历。2008年7月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城市规划专业，获得工程学士学位；2010年4月毕业于美国密歇根大学城市规划硕士专业，获得城市规划硕士学位；2014年7月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房地产中心，获得房地产金融硕士学位。2010年1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美国ChildsBertman Tseckares, Inc, 任高级城市设计师；2011年9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美国Tishman Speyer, 任高级投资分析师；2014年8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碧桂园集团，任财税部、金融资产

部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龙湖集团上海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1年2月，就职于美的置业集团，任多元化及创新投资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就职于广东睿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何凯先生，198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门科技大学博士。2012年7月至2019年4月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EMBA中心学生主管；2019年5月至今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EDP教育中心主任。

蔡念先生，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科院博士学位。2004年8月至2006年6月上海交通大学博士后；2006年7月至今任广东工业大学教授。

宋庆云女士，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硕士。2000年6月至2003年9月任新疆农业科学院助理会计师；2003年10月至2008年4月任新疆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2008年4月至2012年8月任新疆溢达纺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7月至2014年7月任广州依纯服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1月任广东海大集团财务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9月任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9月至2017年5月任广州星亚高新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5月至2017年8月任惠州市浩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任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7月至2021年6月任广州傲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任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卓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3	1		44
技术人员	108	26		134
生产人员	111	25		136
销售人员	84	20		104
财务人员	12		1	11
员工总计	358	72	1	4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6
本科	140	163
专科	102	129
专科以下	111	131
员工总计	358	42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与每位员工正式签订《劳动合同书》，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根据公司颁布的《员工薪资管理规定》（文件编号：Q/SS2010011-2017）员工薪酬包含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其他津贴等，支付为按月支付，从未发生延期支付情况。根据企业经营管理及激励需求，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薪酬考核制度以及员工薪酬等级体系，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薪酬待遇和发展空间，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2、培训计划：

创新、专业、担当、共赢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员工培训和发展是我司极为重视的工作。公司人力资源部主导制订了年度、月度等人才培训计划及其实施工作，把培训落实情况作为各部门的考核指标之一。公司还利用 OA 办公平台及企业微信等工具打造了线上培训课程，供全体员工学习提升。针对一些专业化的课程，公司与一些外部培训机构合作，选派核心骨干人员外出进行专题系统性的培训。

公司还成立了 50 万元的人才发展基金，为员工产生的学习、培训及取证等费用，按学习的阶段进行资助。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即将于 2023 年 2 月 4 日届满，公司正在积极筹备换届相关工作。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将延期举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也相应顺延。

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第八节 行业信息

-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1) 相关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1	《住宅小区安全防范系统通用技术要求》	2021年12月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2	《居家安防智能管理系统技术要求》	2019年8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3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和简化审批程序的决定》	2018年9月	国务院
4	《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评价管理办法》	2018年6月修订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5	《关于第二批取消152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	2016年2月	国务院
6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2009年7月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7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	2000年6月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公安部

(2) 相关产业政策

序号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1	《推进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2年8月	工信部、住建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加快智能家居领域标准体系建设，开展从单品智能到设备互联再到场景互通的基础标准研究和标准应用示范，促进产业互信、互联、互通发展。加大对绿色、健康、智能家居产品的支持力度。规范智能家居系统平台架构、网络接口、组网要求、应用场景，推动智能家居相关产品和数据跨品牌跨企业跨终端互联互通。支持智能家居技术与空间艺术融合创新，构建一体化、艺术化、智能化生活空间。
2	《关于支持建设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应用场景的通知》	2022年8月	科技部	加强主动提醒、智能推荐等综合示范应用，推动实现从单品智能到全屋智能、从被动控制到主动学习、各类智慧产品兼容发展的全屋一体化智控覆盖。
3	《关于深入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的意见》	2022年5月	工信部、住建部等九部门	集约建设智慧社区平台，推进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与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智能家庭终端互联互通和融合应用，提供一体化管理和服务；促进智慧小区建设，拓展智能门禁、车辆管理、视频监控等物联网和云服务

				等。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	2022年4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意见提出要推进商品和服务市场高水平统一，推动统一智能家居、安防等领域标准，探索建立智能设备标识制度。
5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2021年12月	国务院	引导智能家居产品互联互通，促进家居产品与家居环境智能互动，丰富“一键控制”、“一声响应”的数字家庭生活应用。
6	《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2021年9月	工信部、住建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等八部门	到2023年底，在国内主要城市初步建成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社会主义现代化治理、产业数字化转型和民生消费升级的基础更加稳固。在民生消费建设指引专栏提出要加快多模态生物识别、互联互通、空中下载（OTA）等技术在家电、照明、门锁、家庭网关等产品的融合应用，开发和推广基于统一应用程序接口（API）的APP，提升用户体验。推广视频监控、智能门禁、能耗管理、消防预警等感知终端的部署，加强个人隐私保护、数据安全和安全监管，推进楼宇和社区综合管理平台建设。
7	《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年7月	广东省人民政府	智能照明等智能家居设备，智能传感器、显示面板等智能终端设备，智慧医疗、智慧交通等领域的智能化解决方案和服务等属于广东省战略性支柱产业。
8	《中国安防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年）》	2021年6月	中国安全防范行业协会	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总目标，全面推进安防行业进入智能时代。突破一批核心技术，实现智能感知、智能认知等关键技术的新突破，集中科研力量在预测预警技术、新一代人工智能、大数据挖掘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网络安全等关键领域部署研究一批重大核心技术。
9	《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	2021年4月	住建部等	到2022年年底，基本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生活服务模式。到2025年年底，构建比较完备的数字家庭标准体系；新建全装修住宅和社区配套设施，全面具备通信连接能力，拥有必要的智能产品。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简称“十四五”规划）	2021年3月	全国人大	构建基于5G的应用场景和产业生态，在智能交通、智慧物流、智慧能源、智慧医疗等重点领域开展试点示范。以数字化助推城乡发展和治理模式创新，全面提高运行效率和宜居度。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将物联网感知设施、通信系统等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

11	《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标准体系建设指南》	2020年8月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五部门	在智能家居领域，规范家居智能硬件、智能网联、服务平台、智能软件等产品、服务和应用，促进智能家居产品的互联互通，有效提升智能家居在家居照明、监控、娱乐、健康、安防等方面的用户体验。
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	2020年8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推进发展智能建造技术。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与高端制造业深度融合，搭建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推广智能家居、智能办公、楼宇自动化系统，提升建筑的便捷性和舒适度。
1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019年10月	国家发改委	智能家居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
14	《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工作指引》	2019年8月	科技部	在制造、家居、医疗、交通、安防、城市管理、助残养老等领域开展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示范，拓展应用场景，加快推进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促进人工智能在社会民生领域的广泛应用。
15	《国务院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	2018年10月	国务院	加快提升新型信息产品供给体系质量，积极拓展信息消费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升级智能化、高端化、融合化信息产品，重点发展适应消费升级的中高端移动通信终端、可穿戴设备、超高清视频终端、智慧家庭产品等新型信息产品。
16	《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2017年1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①智能硬件：推动智能硬件普及，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在智能家居领域应用，丰富终端产品的智能化功能，推动信息消费升级。 ②视频识别：支持生物特征识别等技术创新，发展人证合一、视频监控等典型应用，拓展在安防领域的应用。 ③语音识别：支持新一代语音识别框架、口语化语音识别、个性化语音识别、智能对话、音视频融合、语音合成等技术的创新应用，在智能制造、智能家居等重点领域开展推广应用。 ④智能传感器：支持智能传感、物联网等技术在智能家居产品中的应用，提升智能网络设备、水电气仪表产品的智能水平、实用性和安全性，发展智能安防产品。到2020年，智能家居产品类别明显丰富，安防产品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
17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的指导意见》	2017年8月	国务院	鼓励企业发展面向定制化应用场景的智能家居“产品+服务”模式，推广智能电视、智能音响、智能安防等新型数字家庭产品；推动智能交通示范区建设。

18	《物联网“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7年7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突破智能传感器等关键技术，结合工业、智能交通、智能家居、智慧城市等典型应用场景，突破物联网数据分析挖掘和可视化关键技术，形成专业化的应用软件产品和服务。
19	《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2017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到2020年，新开工全装修成品住宅面积达到30%。在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改造中推广普及智能化应用，完善智能化系统运行维护机制，逐步推广智能建筑。
20	《智慧家庭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	2016年1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①智慧家庭生态体系需在传统软硬件基础上，整合关键技术和应用服务，以云端平台为服务载体，拓展数字视听娱乐、多媒体互动、安防与远程控制、智能家居与节能、社区服务等多种应用。 ②在互联互通方面，着重研制设备间互联互通标准、设备与云平台互联互通标准及云云对接等标准，打通智慧家庭的信息流。
21	《中国安防行业“十三五”（2016-2020年）发展规划》	2016年9月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到2020年，安防企业总收入达到8,000亿元左右，年增长率达到10%以上，实现行业增加值2,500亿元；深化安防应用，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服务智慧城市建设、深化行业应用，培育民用安防市场、实现规模化发展。
22	《智能硬件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行动（2016-2018年）》	2016年9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统筹利用“互联网+”重大工程、工业转型升级、专项建设基金等渠道支持智能硬件产业发展。加强与相关“十三五”规划的衔接，完善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协同机制，解决产业发展及应用推广中的瓶颈问题。探索设立智能硬件产业引导及投资基金，引导社会资本多种渠道投资智能硬件产业，支持符合条件的智能硬件企业上市融资。
23	《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	2015年4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	充分运用新一代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针对老旧小区和城乡结合部，实施“技防入户”工程和物联网安防小区试点，提升社区综合安防管理水平，为居民创造良好生活环境。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行业发展情况

（1）智能家居行业发展概况

智能家居是以住宅为平台，利用综合布线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音视频技术将家居生活有关的设施集成，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使家居设备具有集中管理、远程控制、互联互通、自主学习等功能，实现家庭环境管理、安全防卫、信息交流、消费服务、影音娱乐与家居生活有机结合，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居住环境。

在各项技术不断发展的赋能下，智能家居产品形态不断革新，市场发展迅速。目前根据类型的不同，智能家居主要可分为控制和连接、智能家电、家庭安全监控、家庭娱乐、智能照明及能源管理六大领域。



注：图中未列举全部智能家居产品。

智能家居是新时代新技术有机融合形成的产物，将智能化产品应用于生活可以为消费者带来远程操作的便利性和便捷生活的体验感，近年来需求不断增长。此外，智能设备解决方案可实现节能、减少和控制碳排放，极具成本效益，在全球多个国家提倡减少碳排放、高效利用能源资源的背景下，智能家居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据 Statista 调查数据统计，2018-2021 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规模逐年提高，2021 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收入规模达 1,044.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32.56%。预计 2022 至 2026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3.97%，预测 2026 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收入规模将达到 1,952.00 亿美元。

2018-2026 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收入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Statista

2017-2021年，全球拥有智能家居设备的家庭数量不断增长，2021年达2.60亿户，渗透率达12.17%。预测到2025年，全球拥有智能家居设备的家庭数量将达4.78亿户，渗透率将超过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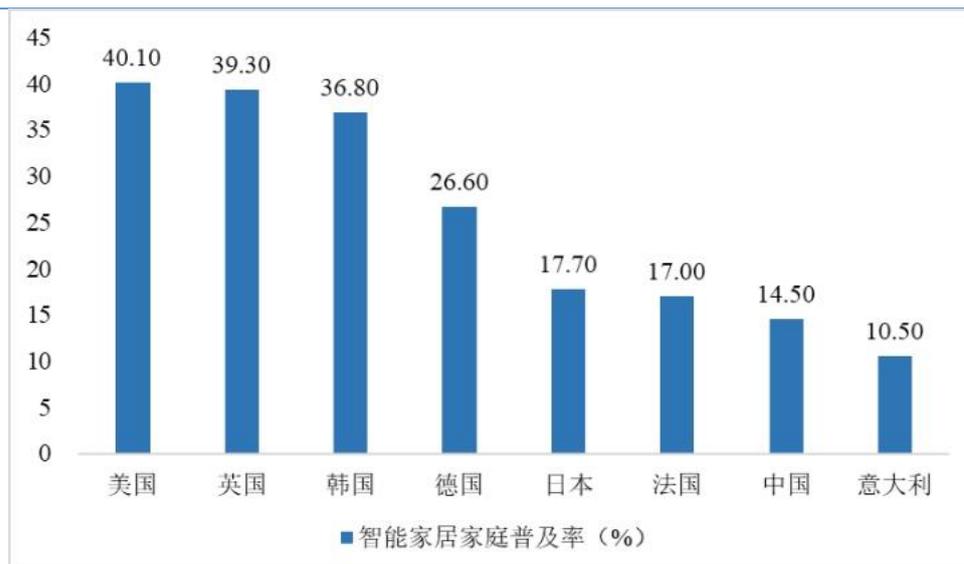
2017-2025年全球智能家居数量及渗透率预测



数据来源：Statista

我国智能家居市场起步较晚，目前智能家居产品在国内的推广及普及率远低于欧美等发达国家。据 Statista 调查数据显示，全球范围内，2021年智能家居产品的普及率最高的三个国家是美国、英国、韩国，约达到40%的比例，远高于我国14.5%的普及率。中国智能家居产品的普及率较低，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市场前景。

2021年各国智能家居家庭普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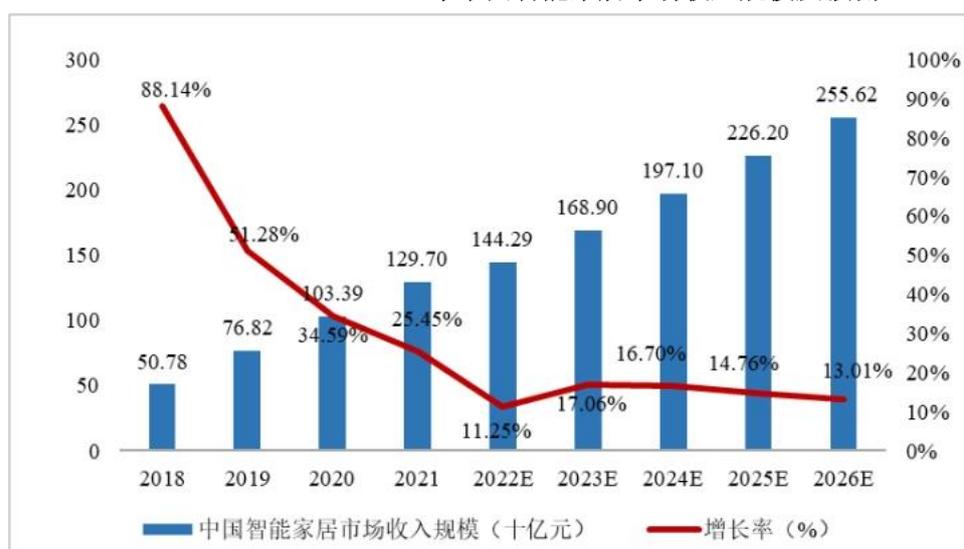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tatista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科技的不断进步，人们追求更加安全、便捷、舒适的居住环境，消费者对于智能家居产品的接受度不断提高。中国作为世界人口大国，随着人均收入提升、城镇化水平显著提升，加之政策环境的向好，智能家居行业在中国是产业链条长、市场需求多、发展潜力大的一片新蓝海。

据 Statista 统计数据显示，2018-2021 年，我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逐年提高，2018-2021 年，我国智能家居市场收入呈现较快的增长速度。2021 年我国智能家居市场收入规模达 1,297.00 亿元，同比增长 25.45%。预计 2022 至 2026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5.36%，预测 2026 年我国智能家居市场收入规模将突破 2,500 亿元，智能家居市场展现蓬勃发展态势。

2018-2026 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收入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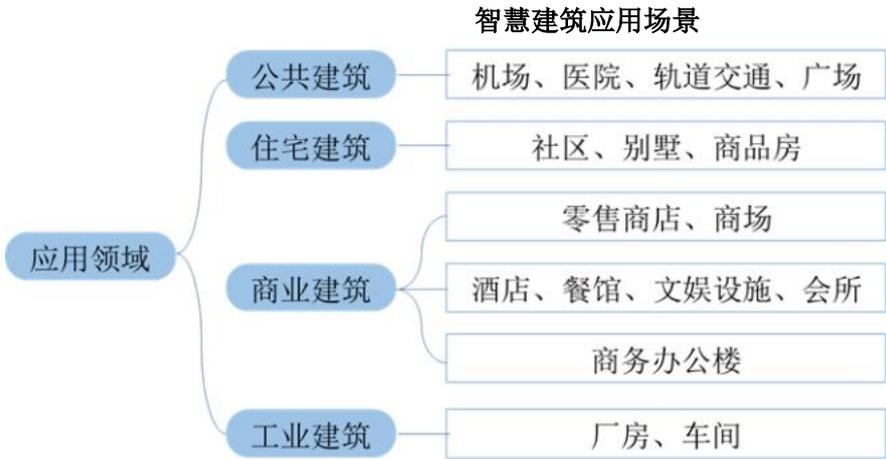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tatista

(2) 智慧建筑行业发展概况

智慧建筑是指根据用户的需求，将建筑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进行优化组合，为用户提供高效、舒适便捷的人性化建筑环境。智慧建筑包含一个复杂的控制系统，用于控制建筑操作，例如通风、空调、供暖、照明和其他系统，由传感器、执行器和微芯片组成，依据建筑作为平台，整合并优化组合各种工程、建筑设备及服务，进而实现建筑设备、基础设施、办公和通信的自动化。能够降低运营成本、提供租户管理、安全管理和建筑性能管理的功能，满足建筑资产管理者和使用者的需求，深度融合智能、安全、舒适、节能的特点。

随着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和精神需求，要求建筑更具有人性化、智能化，我国对智慧建筑的市场需求愈发旺盛，写字楼、商场、酒店、机场、高铁站、地铁等交通运输类建筑，学校、医院、体育场馆等建筑对智能化的应用将越来越广泛，对智能化功能的要求也更趋向多元化和综合化。同时，在双碳背景下，推动以节能和控制碳排放为主要目的的建筑设备精细化管理符合国家对节能建筑、绿色建筑倡导，有助于减少能源消耗，提高建筑运营效率。在市场自发需求和政策鼓励的推动下，我国智慧建筑市场前景十分乐观。



据市场调研机构 FortuneBusinessInsights 数据，2021 年，全球智慧建筑市场规模为 676.0 亿美元。预计 2022 年至 2029 年将从 806.20 亿美元增长到 3,286.20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20%。根据我国《“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建筑行业智能化发展直接相关的目标包括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将物联网感知设施、通信系统等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提升城市智慧化水平，推行城市楼宇、公共空间、地下管网等“一张图”数字化管理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根据中投产业研究院数据，2015-2020 年，中国智慧建筑市场需求规模总体呈波动增长态势，根据存量/新增面积、智能化比例以及单位面积改造成本，测算存量与新增建筑（公共建筑、住宅建筑与工业建筑）智能化市场规模，得出 2020 年，全国存量智慧建筑投资规模为 3,146 亿元，新增智慧建筑

市场需求规模为 2,590 亿元，总市场规模为 5,736 亿元。

2015-2020 年中国智能建筑市场需求规模测算



数据来源：中投产业研究院

智慧建筑的核心与基石是楼宇自控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是通过计算机智能系统实现对建筑全面的控制，它是在物联网技术的基础上通过信息技术连接建筑内的各种电气设备、门窗、燃气和安全防控系统。

智慧建筑中楼宇自控系统的具体应用



楼宇自控系统是智慧建筑的核心，承载着设备、空间与使用者的衔接作用。我国楼宇自控行业发

展起步较晚，当前楼宇自控市场需求主要分为两个市场，其一为存量市场改造，其二是新增市场的楼宇智能化。据 BarnesReports 统计数据显示，我国楼宇自控系统市场规模从 2016 年的 4,424.9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6,215.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87%。预计到 2028 年中国楼宇自控系统市场规模将达到 17,770.6 亿元。

2016-2028 年中国楼宇自控系统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BarnesReports

(3) 安防行业发展概况

安防行业是利用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实体防护、违禁品安检、入侵报警等技术手段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防范应对各类风险和挑战，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维护国家安全及社会稳定的安全保障性行业。公司生产的可视对讲系列产品属于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公安部联合颁布《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目录》中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

我国安防行业的快速成长始于 2004 年“平安城市”的建设，后续“智慧城市”、“3111 试点工程”、“雪亮工程”的依次推出，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下，安防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2012 年，国内 AI 技术涌入安防行业，2018 年 AI+安防行业快速落地，科技赋能安防，自此，安防行业进入智能化时代。安防系统从之前简单的人防系统、物防系统升级为现在的由人防系统、物防系统、技防系统和管理系统联合构造的一个特大型、完整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根据安防行业的发展趋势，安防产品和运营也纷纷使用生物识别、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使安防行业走上智能化发展的道路。

近年来，伴随着我国城镇化的加快以及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我国安防产业保持快速发展的态势。政府、企业及居民均对安防提出了新的要求，同时，我国安防应用领域广阔，涉及公共安全、交通运

输、商业建筑、教育、医疗及家庭等场景，影响范围十分广泛。据 CPS 中安网数据统计，2015 至 2021 年，我国安防行业总产值不断增加，2021 年突破 9,000 亿元。

2015-2021 年中国安防行业总产值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CPS 中安网

在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的背景下，随着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智慧社区”及“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等重点工作的持续推进，我国社区楼宇领域 AI+安防软硬件市场持续增长，艾瑞咨询调查数据显示，2020 年中国社区楼宇领域 AI+安防软硬件市场规模达到 51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其市场规模将达到 164 亿元。

2020-2025 年中国社区楼宇领域 AI+安防软硬件市场规模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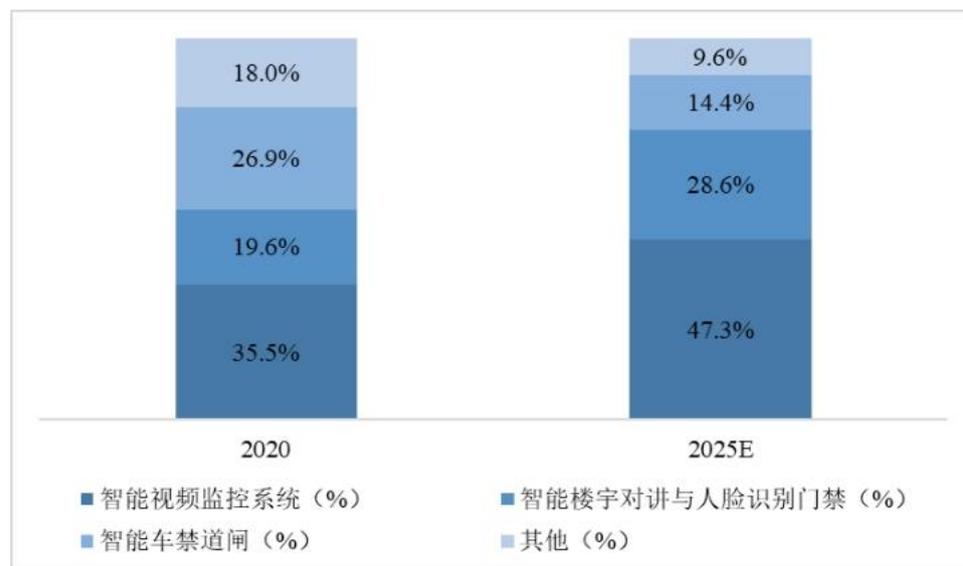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楼宇对讲作为家庭与社区联通的端口，将家庭智慧化与社区智能紧密相连，在社区楼宇领域 AI+

安防领域占据较大比重，据艾瑞咨询调查数据显示，2020年智能楼宇对讲与人脸识别门禁在中国社区楼宇领域 AI+安防软硬件市场细分领域中位居第二，占比 19.6%，预计未来其市场占比将扩大，2025年达到 28.6%。随着智能家居配套技术的不断成熟和产品化，楼宇对讲将在其功能上实现与智能家居系统更加深入的合作，智能家居市场的扩大将持续拉动楼宇对讲需求的增长。

2020&2025年中国社区楼宇领域 AI+安防市场规模细分结构情况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二、 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智能屏	智能控制	基于 KNX 通信协议开发，具备标准统一性好、高稳定性、安全性好、多样互通性好、兼容性强、拓展性广等诸多优势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智能面板	智能控制	基于 KNX 通信协议开发，具备标准统一性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好、高稳定性、安全性好、多样互通性好、兼容性强、拓展性广等诸多优势			
执行器	智能控制	基于 KNX 通信协议开发，具备标准统一性好、高稳定性、安全性好、多样互通性好、兼容性强、拓展性广等诸多优势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系统设备及网关	智能控制	基于 KNX 通信协议开发，具备标准统一性好、高稳定性、安全性好、多样互通性好、兼容性强、拓展性广等诸多优势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输入设备	智能控制	基于 KNX 通信协议开发，具备标准统一性好、高稳定性、安全性好、多样互通性好、兼容性强、拓展性广等诸多优势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三、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智能家居	26.69万台	110.43%	产能利用率较高
可视对讲	20.83万台	95.27%	产能利用率较高
显示屏及模组	100.02万台	75.03%	产能利用率较高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不适用

四、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由公司研发中心及产品设计运营中心负责。公司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并根据市场和行业发展趋势积极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满足行业技术需求，提高用户体验，为公司产品保持持续竞争力奠定基础，支持公司快速发展。产品设计运营中心负责公司所处行业新技术、新工艺发展趋势研究及引入，负责新产品开发立项的可行性研究及现有产品的不断迭代升级研究。研发中心下设软件共享平台、硬件共享平台、研发测试部和项目管理部。软件、硬件共享平台分别负责相应的软件、硬件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项目管理部负责项目类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组织与项目有关的项目评审，对项目成果作总结评定。研发测试部门负责研发产品的质量测试和产品认证工作，确保产品输出质量，确保客户需求及开发的功能得到充分测试验证。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	--------	-----------	---------

1	基于云平台的智慧家居控制系统的研究	3,756,594.73	3,756,594.73
2	智能家居生产管理系统的开发	3,433,636.35	3,433,636.35
3	基于用户场景的智能家居交互设计研究	2,986,141.82	5,104,145.6
4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慧养老系统的研发	2,882,244.14	6,483,202.95
5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楼宇自动化系统集成设计与应用	2,557,044.38	2,557,044.38
合计		15,615,661.42	21,334,624.01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3,232,491.73	21,077,460.5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3%	9.2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支出资本化：

无

五、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以下 24 项专利：

序号	名称	类别	专利权人/申请人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期	专利号
1	一种音频通话类产品自动测试和校准方法及装置	发明	孟凯李利苹朱湘军	2020/1/9	2022/3/11	2020100244637
2	一种生成式对抗网络模型的图像融合方法和判别器	发明	李利苹、李立军、朱湘军、彭永坚、汪壮雄、周智恒、胥静	2018/1/12	2022/4/8	2018100319886
3	一种智能家居的防误触发控制方法及系统	发明	朱湘军、彭永坚、汪壮雄、唐伟文、梁晚妹	2021/12/31	2022/9/13	2021116749195
4	一种继电器主从架构系统	发明	李利青李利苹郑雄明	2016/12/29	2022/9/27	2016112475369
5	一种无线按键开关面板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唐伟文、朱湘军、彭永坚、汪壮雄、梁晚妹	2021/12/31	2022/9/27	2021116749284
6	一种 KNX 远程调试方法及系统	发明	任继光彭永坚	2019/1/31	2022/11/4	2019101031809

7	一种基于语音识别的智能家居控制方法及系统	发明	朱湘军、李利苹、汪壮雄、唐伟文、梁晚妹	2021/12/31	2022/11/15	2021116782649
8	一种综合网关及接口电路控制方法	发明	朱湘军李利青李伟杰	2016/12/29	2022/12/13	2016112491018
9	一种弹片式挂墙控制面板	实用新型	胡勇朱湘军彭永坚郑雄明刘旦	2021/6/3	2022/1/11	2021212510674
10	一种开关面板	实用新型	胡勇朱湘军彭永坚郑雄明刘旦	2021/6/3	2022/2/1	2021212770120
11	一种位置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唐伟文朱湘军李利苹汪壮雄	2022/3/2	2022/9/27	202220454538X
12	一种单火线变频取电系统	实用新型	唐伟文朱湘军彭永坚李利苹汪壮雄	2022/3/17	2022/11/15	202220594707X
13	可视对讲机（触屏）	外观	岑嘉韵彭永坚凌国强刘旦	2021/6/3	2022/1/18	2021303418369
14	呼叫机	外观	岑嘉韵朱湘军凌国强程亮	2021/12/30	2022/6/17	2021308727034
15	楼宇可视对讲室内机（10.1寸）	外观	莫海国岑嘉韵刘旦	2021/11/18	2022/6/17	2021307573005
16	智能恒温器	外观	岑嘉韵朱湘军刘旦黄燃峰	2021/12/14	2022/7/8	2021308274636
17	智能音箱面板	外观	岑嘉韵朱湘军彭永坚刘旦唐伟文	2022/3/2	2022/7/29	2022301027469
18	调光智能按键面板	外观	岑嘉韵朱湘军彭永坚刘旦唐伟文	2022/3/2	2022/7/29	2022301026860
19	门灯	外观	岑嘉韵朱湘军凌国强刘旦	2021/12/30	2022/7/29	202130872702X
20	旋钮温控智能面板	外观	岑嘉韵朱湘军彭永坚刘旦唐伟文	2022/3/2	2022/10/28	2022301026841
21	用于温控调节控制面板的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	黄慧娟朱湘军刘旦王亮	2021/12/14	2022/11/1	2021308268315
22	楼宇可视对讲触屏室外主机	外观	岑嘉韵朱湘军莫海国刘旦	2022/4/11	2022/11/4	2022301990803
23	人体感应传感器（红外版）	外观	肖德河,朱湘军,黄才戈,刘旦	2022/8/12	2022/12/13	2022305281492
24	人体感应传感器	外观	肖德河,朱湘军,莫海国,刘旦	2022/8/12	2022/12/13	2022305284880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六、 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九、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的公司重大决策，严格遵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并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的职责和要求，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22年11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2022年11月17日在股转系统披露《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2-110）。

2022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2年2月8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拟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并于2022年1月18日在股转系统披露《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5	7	6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机构。公司制订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上述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违法违规情况发生，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公司治理缺陷。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应当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5次股东大会。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行为。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受股东大会的委托，负责经营和管理公司的法人财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在《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行为。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监事会，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6次监事会会议。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3名，其中包括1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数量占董事会全体成员比例达到三分之一。

202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3名独立董事并审议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认真履行职责。随着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

司发展方向和战略的选择、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主要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处理投资者关系等事宜。公司董事会秘书由董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在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其职责，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股东大会、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草案）》，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一般要求、内容（定期报告、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临时报告）、交易事项的披露、关联交易的披露、信息披露的管理和实施、重大信息内部报告、保密措施、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进行了明确规定，更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以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1、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草案）》，以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和路演、网站、一对一沟通、现场参观、电子邮件和电话咨询等其他方式。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2、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1）合规性原则；（2）平等性原则；（3）主动性原则；（4）诚实守信原则。

3、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组织与实施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员为公司对外发言人。除得到明确授权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员工不得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代表公司发言。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是：

（1）分析研究。统计分析投资者的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持续关注投资者及媒体的意见、建议和报道等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

（2）沟通与联络。整合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项目投资等投资者所需信息，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适时举办分析师说明会、业绩说明会等会议及路演活动，接受分析师、投资者和媒体的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与机构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保持经常联络，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参与度；

（3）公共关系。建立并维护与证券监管部门、北交所、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公司和相关机构之间良好的公共关系，及时了解和掌握监管部门出台的政策和法规，引导媒体对公司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报道；在涉讼、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股票交易异动以及经营环境重大变动等重大事项发生后，配合公司相关部门提出并实施有效处理方案，积极维护公司的公共形象；

(4) 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 资产独立

公司具有开展经营活动所需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人员独立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4、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5、 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具有独立的管理制度，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为了保证公司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保护各项资产的安全性和完整性，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与完整性。本公司根据组织结构、资产结构、经营方式、外部环境以及公司的具体情况并参照财政部的《内部会计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制定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

并将随着公司的发展而不断完善。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在 2017 年已制定《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将根据股转公司要求，更好地规范企业内部制度，做好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选举二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度。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获选董事、监事分别按应选董事、监事人数依次以得票较高者确定。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表决。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提网络投票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方式，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公司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C101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耀中广场 B 座 11F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3月31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腾海军	贾雪龙
	1年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5万元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C10115 号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声智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视声智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视声智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一。视声智能 2022 年度期间营业收入为 23,173.28 万元，视声智能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视声智能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且收入系视声智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视声智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p> <p>（1）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公司自审批客户订单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p> <p>（2）我们检查公司销售客户明细表，了解公司主要销售客户的稳定性，分析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p> <p>（3）我们对于主要客户进行细节测试，抽取了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货运单、出口报关单以及会计凭证等在内的相关原始单据。</p> <p>（4）我们对销售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函证</p>

	<p>确认年度销售金额及年末尚未回款金额，对于部分未及时回函客户采取抽查销售合同、报关单据及回款单据等替代测试予以确认。</p> <p>(5) 取得公司报告期内的退货情况，核查是否存在当期突击销售、期后大额退回的情形。</p>
--	---

四、其他信息

视声智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视声智能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视声智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视声智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视声智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视声智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视声智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滕海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贾雪龙

中国·上海

2023年3月31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一)	67,946,613.09	49,690,076.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五（二）	6,857,250.10	7,615,500.34
应收账款	附注五（三）	41,324,727.04	35,453,853.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五（四）	837,210.11	1,004,186.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五）	1,913,528.43	1,595,526.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五（六）	38,738,202.82	37,690,607.22
合同资产	附注五（七）	116,625.49	124,993.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五（八）	1,628,749.53	524,132.95
流动资产合计		159,362,906.61	133,698,87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五（九）	3,921,271.05	4,041,325.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五（十）	9,566,845.27	8,094,951.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五（十一）	4,842,955.33	2,266,577.14
无形资产	附注五（十二）	1,088,211.93	1,179,710.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五（十三）	2,697,352.08	1,131,07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十四）	1,117,716.95	891,991.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十五）		81,19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34,352.61	17,686,818.95
资产总计		182,597,259.22	151,385,695.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五（十六）	0.00	20,024,44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五（十七）	22,165,002.93	17,321,287.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五（十八）	11,528,783.27	8,065,83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十九）	10,393,278.45	7,254,063.56
应交税费		6,864,317.98	3,817,597.98
其他应付款		2,090,641.33	1,448,782.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1,261.06	566,792.87
其他流动负债		10,009,705.65	9,961,315.40
流动负债合计		64,272,990.67	68,460,115.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五（二十四）	3,756,459.90	1,747,545.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五（二十五）		166,66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五（十四）	309,708.86	31,424.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6,168.76	1,945,635.83
负债合计		68,339,159.43	70,405,751.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五（二十	37,981,000.00	33,781,000.00

	六)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五（二十七）	29,689,165.33	11,721,301.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五（二十八）	-66,919.60	35,126.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二十九）	8,705,194.58	5,006,345.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三十）	37,949,659.48	30,373,100.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258,099.79	80,916,874.31
少数股东权益			63,069.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4,258,099.79	80,979,94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182,597,259.22	151,385,695.76

法定代表人：朱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浩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829,431.20	34,910,338.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十四（一）	98,870.00	295,260.00
应收账款	附注十四（二）	19,477,429.14	13,922,615.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9,547.17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四（三）	37,172,207.91	10,997,563.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95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36,523.07	1,521,234.5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73,971.62	498,918.05
流动资产合计		115,087,980.11	62,145,930.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四（四）	15,318,223.32	14,270,801.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32,231.10	1,831,830.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12,292.85	1,777,089.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1,779.30	1,595,833.66
无形资产		708,828.87	828,692.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4,314.22	719,49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874.09	211,96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74,543.75	21,235,711.08
资产总计		137,062,523.86	83,381,64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1,6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188,977.02	4,875,145.2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01,491.57	2,405,007.13
应交税费		1,566,496.12	626,977.70
其他应付款		1,937,783.94	798,269.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037,549.27	4,403,599.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784.79	329,188.33
其他流动负债		1,805,561.03	1,182,311.97
流动负债合计		42,283,643.74	24,632,111.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83,782.67	1,294,925.5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99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987.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0,770.26	1,344,925.43
负债合计		43,294,414.00	25,977,03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7,981,000.00	33,78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217,715.34	11,254,444.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2,603.56	-142,943.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05,194.58	5,006,345.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006,803.50	7,505,759.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768,109.86	57,404,60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062,523.86	83,381,641.8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五 （三十一）	231,732,821.28	227,891,859.69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五 （三十一）	231,732,821.28	227,891,859.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附注五 (三十二)	200,294,635.03	204,036,167.90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五 (三十二)	131,023,624.61	142,967,323.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 (三十二)	1,809,449.01	988,444.23
销售费用	附注五 (三十三)	26,235,789.04	20,364,312.77
管理费用	附注五 (三十四 三)	19,556,558.87	17,774,238.02
研发费用	附注五 (三十五)	23,232,491.73	21,077,460.50
财务费用	附注五 (三十六)	-1,563,278.23	864,389.37
其中：利息费用	附注五 (三十六)	29,039.82	781,820.59
利息收入	附注五 (三十六)	575,393.84	390,733.54
加：其他收益	附注五 (三十七)	6,679,054.40	1,702,314.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三十八)		13,04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三十九）	-687,927.22	4,653,523.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四十）	-155,748.31	-552,633.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四十一）	56,817.22	-83,48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330,382.34	29,588,459.9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四十二）	64,419.74	48,057.55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四十三）	60,478.68	91,738.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334,323.40	29,544,778.60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四十四）	3,241,370.41	3,695,581.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92,952.99	25,849,197.5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92,952.99	25,849,197.5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45.03	63,343.3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64,007.96	25,785,854.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046.41	-847,424.8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046.41	-847,424.8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046.41	-847,424.8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046.41	-847,424.8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90,906.58	25,001,772.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61,961.55	24,938,429.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45.03	63,343.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0.76

法定代表人：朱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浩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四（五）	107,893,754.97	79,639,694.84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四（五）	65,549,678.05	47,427,892.61
税金及附加		384,020.21	465,846.94
销售费用		15,206,258.84	13,099,708.53
管理费用		7,770,704.06	7,341,078.55
研发费用		9,400,936.08	7,198,860.07
财务费用		-661,391.86	394,091.18
其中：利息费用		39,359.41	575,192.44
利息收入		479,150.39	297,093.65
加：其他收益		3,263,785.98	283,577.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四（六）	24,950,000.00	9,874,815.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195.04	5,513,412.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219.75	41,260.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648.35	-36,338.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803,008.63	19,388,944.2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60,344.68	847.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42,663.95	19,388,096.30
减：所得税费用		754,170.36	1,423,610.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88,493.59	17,964,48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88,493.59	17,964,486.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0.23	-184,702.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23	-184,702.8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0.23	-184,702.8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988,833.82	17,779,783.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47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359,223.76	228,084,271.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1,627.24	4,249,312.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四十五)	6,280,182.42	1,886,57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51,033.42	234,220,156.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233,338.62	126,149,865.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724,379.83	49,195,72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14,429.73	8,232,27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四十五)	17,572,596.15	20,271,09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544,744.33	203,848,95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6,289.09	30,371,19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73,909.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48.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00.00	3,186,958.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5,411.14	1,032,69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000.00	3,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7,411.14	4,132,69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8,911.14	-945,73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1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12,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41,377.78	27,531,68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四十五)	3,456,827.60	689,02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98,205.38	28,220,70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6,205.38	-8,220,709.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5,354.01	-102,37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96,526.58	21,102,38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87,458.05	28,485,077.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83,984.63	49,587,458.05

法定代表人：朱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浩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777,268.51	95,688,055.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60,639.25	1,372,50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2,560.36	886,95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350,468.12	97,947,513.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70,202.58	60,339,659.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99,814.35	14,178,65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4,431.12	5,431,89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32,785.21	10,406,21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87,233.26	90,356,43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63,234.86	7,591,08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3,909.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980,91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54,82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6,040.60	682,729.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2,000.00	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8,040.60	982,72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040.60	27,372,09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1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12,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42,711.11	27,253,85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3,204.78	488,909.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35,915.89	27,742,76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3,915.89	-17,742,76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7,721.52	-100,01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18,999.89	17,120,401.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09,330.90	17,688,92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828,330.79	34,809,330.9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781,000.00				11,721,301.40		35,126.81		5,006,345.22		30,373,100.88	63,069.84	80,979,94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781,000.00				11,721,301.40		35,126.81		5,006,345.22		30,373,100.88	63,069.84	80,979,94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00				17,967,863.93		- 102,046.41		3,698,849.36		7,576,558.60	- 63,069.84	33,278,155.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02,046.41				34,064,007.96	28,945.03	33,990,906.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				17,967,863.93							- 42,014.87	22,125,849.0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200,000.00				17,967,863.93								22,167,863.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42,014.87	
										42,014.87		
(三) 利润分配								3,698,849.36	-	-	-22,838,600.00	
									26,487,449.36	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8,849.36	-3,698,849.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22,838,600.00	
									22,788,600.00	5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981,000.00				29,689,165.33		-66,919.60		8,705,194.58	37,949,659.48	114,258,099.79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781,000.00				9,156,664.60		882,551.68		3,209,896.62		33,408,495.27	62,850.67	80,501,45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781,000.00				9,156,664.60		882,551.68		3,209,896.62		33,408,495.27	62,850.67	80,501,458.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64,636.80		-847,424.87		1,796,448.60		-3,035,394.39	219.17	478,485.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7,424.87				25,785,854.21	63,343.32	25,001,772.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4,636.80							-43,124.15	2,521,512.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43,124.15
												43,124.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64,636.80									2,564,636.80
(三) 利润分配							1,796,448.60		-			-	-
								28,821,248.60		20,000.00		27,044,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6,448.60		-1,796,448.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27,024,800.00		20,000.00		27,044,8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781,000.00				11,721,301.40		35,126.81		5,006,345.22		30,373,100.88	63,069.84	80,979,944.15

法定代表人：朱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浩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781,000.00				11,254,444.56		- 142,943.79		5,006,345.22		7,505,759.27	57,404,605.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781,000.00				11,254,444.56		- 142,943.79		5,006,345.22		7,505,759.27	57,404,60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00				17,963,270.78		340.23		3,698,849.36		10,501,044.23	36,363,504.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0.23				36,988,493.59	36,988,833.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				17,963,270.78						22,163,270.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200,000.00				17,963,270.78						22,163,270.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98,849.3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8,849.36		-3,698,849.36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22,788,600.00		22,788,6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981,000.00				29,217,715.34		- 142,603.56	8,705,194.58		18,006,803.50	93,768,109.86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781,000.00				8,689,807.76		41,759.06		3,209,896.62		18,362,521.83	64,084,98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781,000.00				8,689,807.76		41,759.06		3,209,896.62		18,362,521.83	64,084,985.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64,636.80		- 184,702.85		1,796,448.60		- 10,856,762.56	-6,680,380.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84,702.85				17,964,486.04	17,779,78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564,636.80							2,564,636.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64,636.80								2,564,636.80
(三) 利润分配								1,796,448.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6,448.60		-1,796,448.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21,248.60		27,024,800.00
4. 其他										27,024,800.00		27,024,8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781,000.00				11,254,444.56		- 142,943.79		5,006,345.22		7,505,759.27	57,404,605.2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16 年 6 月由朱湘军、朱湘基、黄伟华、彭永坚、李利莘、李利青、易思、张结冰、杨燕、肖炳格、李玉凤、李彩仪、叶坚、阮丽霞、许坚红、唐伟文、张建珍、董浩、肖杰军、叶小红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6792962XQ。2017 年 3 月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798.1 万股,注册资本为 3,798.1 万元,注册地:广州市黄埔区蓝玉四街 9 号科技园 5 号厂房 3 楼。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工器材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其他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照明灯具制造;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工程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朱湘军。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

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

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

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

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

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

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电子和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

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

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

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六)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

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公司国内销售业务模式的收入确认时点：

- 国内销售，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自行提货，客户签收确认完成；②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③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 需安装的产品，待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客户验收合格确认收入。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模式的收入确认时点：

- 国外销售，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

口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②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③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

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特殊情况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特殊情况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三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二) 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

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

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2022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2022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2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4.12	4,242.03
	所得税费用	-7,164.12	-4,242.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2.12.31 /2022年度	2021.12.31 /2021年度	2022.12.31 /2022年度	2021.12.31 /2021年度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4.84		2,668.22	
	所得税费用	-20,214.84		-2,668.22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6.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视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VideoStarIntelligentCo.,Limited	16.5%
VINE CONNECTED CORP.	按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规定的核定税率
赣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 2020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资格有效期三年，自 2020 年起至 2022 年止。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本公司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智能科技公司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资格有效期三年，自 2020 年起至 2022 年止。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智能科技公司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视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视声健康公司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资格有效期三年，自 2021 年起至 2023 年止。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视声健康公司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

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30 号）、《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延续实施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2 号），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延缓缴纳 2022 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部分税费，延缓缴纳的税费包括所属期为 2022 年 1 月、2 月、3 月、4 月、5 月、6 月（按月缴纳）或者 2022 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按季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国内增值税、国内消费税及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不包括代扣代缴、代收代缴以及向税务机关申请代开发票时缴纳的税费。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71,834.51	178,342.13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67,305,379.00	49,386,323.45
其他货币资金	569,399.58	125,411.36
合计	67,946,613.09	49,690,076.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5,660.01	1,233,827.32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第三方支付平台受限部分	4,194.50	2,618.89
合计	4,194.50	102,618.89

(二)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05,153.42	5,115,415.9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52,096.68	2,500,084.3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857,250.10	7,615,500.34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05,153.4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52,096.6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857,250.1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三)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8,484,378.63	28,296,650.25
1 至 2 年	2,166,747.17	5,404,320.74
2 至 3 年	2,591,395.18	2,759,332.60
3 年以上	2,600,194.79	2,786,002.51

小计	45,842,715.77	39,246,306.10
减：坏账准备	4,517,988.73	3,792,452.92
合计	41,324,727.04	35,453,853.18

2、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80,601.20	6.72	3,080,601.20	100.00		4,868,068.96	12.40	2,558,624.25	52.56	2,309,444.71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02,400.34	4.80	2,202,400.34	100.00		4,868,068.96	12.40	2,558,624.25	52.56	2,309,444.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8,200.86	1.92	878,200.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762,114.57	93.28	1,437,387.53	3.36	41,324,727.04	34,378,237.14	87.60	1,233,828.67	3.59	33,144,408.47
其中：										
账龄组合	42,762,114.57	93.28	1,437,387.53	3.36	41,324,727.04	34,378,237.14	87.60	1,233,828.67	3.59	33,144,408.47
合计	45,842,715.77	100.00	4,517,988.73		41,324,727.04	39,246,306.10	100.00	3,792,452.92		35,453,853.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大乐科技有限公司	2,202,400.34	2,202,400.34	100.00	无法回收
广州旭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56,223.91	356,223.91	100.00	无法回收
微赫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42,167.00	342,167.00	100.00	无法回收
广州市兆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725.00	90,725.00	100.00	无法回收
广州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507.05	76,507.05	100.00	无法回收
湖北海恒科技有限公司	12,577.90	12,577.90	100.00	无法回收
合计	3,080,601.20	3,080,601.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484,378.63	434,873.48	1.13
1 至 2 年	2,090,240.12	167,010.19	7.99
2 至 3 年	1,693,164.63	341,172.67	20.15
3 年以上	494,331.19	494,331.19	100.00
合计	42,762,114.57	1,437,387.53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5,535.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0.0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9,592,927.7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2.7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398,913.30 元。

6、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4,980.11	97.34	1,004,186.12	100.00
1 至 2 年	22,230.00	2.6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37,210.11	100.00	1,004,186.1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63,829.2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7.35%。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913,528.43	1,595,526.66
合计	1,913,528.43	1,595,526.66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54,467.86	1,188,777.14
1 至 2 年	213,912.50	70,853.06
2 至 3 年	69,793.06	40,007.80
3 年以上	291,264.74	305,522.94
小计	1,929,438.16	1,605,160.94
减：坏账准备	15,909.73	9,634.28
合计	1,913,528.43	1,595,526.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9,438.16	100.00	15,909.73	0.82	1,913,528.43	1,605,160.94	100.00	9,634.28	0.60	1,595,526.66
其中：										
账龄组合	454,302.47	23.54	15,909.73	3.50	438,392.74	604,732.26	37.68	9,634.28	1.59	595,097.98
保证金组合	1,005,550.65	52.12			1,005,550.65	483,522.30	30.12			483,522.30
其他组合	469,585.04	24.34			469,585.04	516,906.38	32.20			516,906.38
合计	1,929,438.16	100.00	15,909.73		1,913,528.43	1,605,160.94	100.00	9,634.28		1,595,526.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7,216.47	3,358.56	1.13
1 至 2 年	157,086.00	12,551.17	7.9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54,302.47	15,909.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 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9,634.28			9,634.2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275.45			6,275.4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909.73			15,909.73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75.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金额 0.00 元；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5,550.65	483,522.30
代垫社保	219,747.58	181,945.42
员工备用金		1,060.00
其他	704,139.93	938,633.22
合计	1,929,438.16	1,605,160.94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退税款	其他	469,585.04	1 年以内	24.34	
中国科协广州科技园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7,263.79	1-3 年以上	15.93	
绿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10.37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其他	157,086.00	1 至 2 年	8.14	12,551.17
梁立焯（广州黄埔区蓝玉四街九号 6 号 3 楼厂	保证金	153,347.34	1 年以内	7.95	

房)					
合计		1,287,282.17		66.73	12,551.17

(8) 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869,718.84	538,093.90	18,331,624.94	16,795,428.80	371,687.15	16,423,741.65
在产品	4,068,457.62		4,068,457.62	6,998,781.63		6,998,781.63
库存商品	8,961,614.63	360,200.58	8,601,414.05	9,021,662.55	401,236.28	8,620,426.27
发出商品	2,785,078.02		2,785,078.02	2,343,294.12		2,343,294.12
自制半成品	5,164,468.67	212,840.48	4,951,628.19	3,494,947.75	190,584.20	3,304,363.55
合计	39,849,337.78	1,111,134.96	38,738,202.82	38,654,114.85	963,507.63	37,690,607.2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1,687.15	166,406.75				538,093.9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01,236.28	-41,035.70				360,200.58
发出商品						
自制半成品	190,584.20	22,256.28				212,840.48
合计	963,507.63	147,627.33				1,111,134.96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26,753.06	10,127.57	116,625.49	127,000.00	2,006.60	124,993.40
合计	126,753.06	10,127.57	116,625.49	127,000.00	2,006.60	124,993.40

2、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6,753.06	100.00	10,127.57	7.99	116,625.49	127,000.00	100.00	2,006.60	1.58	124,993.40
其中：										
账龄组合	126,753.06	100.00	10,127.57	7.99	116,625.49	127,000.00	100.00	2,006.60	1.58	124,993.40
合计	126,753.06	100.00	10,127.57		116,625.49	127,000.00	100.00	2,006.60		124,993.4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至2年	126,753.06	10,127.57	7.99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26,753.06	10,127.57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	2,006.60	8,120.97			10,127.57	
合计	2,006.60	8,120.97			10,127.57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34,032.55	25,951.50
预缴所得税		498,181.45
上市费用	1,494,716.98	
合计	1,628,749.53	524,132.95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阿尔法网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89,039.95	2,209,494.82
金茂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832,231.10	1,831,830.84
合计	3,921,271.05	4,041,325.66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阿尔法网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9,039.95			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金茂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67,768.90		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9,566,845.27	8,094,951.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566,845.27	8,094,951.76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8,096,739.16	13,436,044.32	3,434,182.01	3,745,565.38	28,712,530.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6,912.96	1,107,718.84	881,287.65	3,775,919.45
—购置		1,786,912.96	1,107,718.84	881,287.65	3,775,919.45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4,958.95	959,262.73	85,413.00	1,299,634.68
—处置或报废		254,958.95	959,262.73	85,413.00	1,299,634.68
—其他					
(4) 期末余额	8,096,739.16	14,967,998.33	3,582,638.12	4,541,440.03	31,188,815.64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6,194,005.60	9,236,945.97	2,791,983.30	2,394,644.24	20,617,579.11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353.12	1,080,986.10	208,340.49	428,128.19	2,081,807.90
—计提	364,353.12	1,080,986.10	208,340.49	428,128.19	2,081,80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897.87	863,647.07	76,871.70	1,077,416.64
—处置或报废		136,897.87	863,647.07	76,871.70	1,077,416.64
(4) 期末余额	6,558,358.72	10,181,034.20	2,136,676.72	2,745,900.73	21,621,970.37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38,380.44	4,786,964.13	1,445,961.40	1,795,539.30	9,566,845.2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902,733.56	4,199,098.35	642,198.71	1,350,921.14	8,094,951.76

3、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810,108.43	187,404.61	2,997,513.04
（2）本期增加金额	3,785,043.85		3,785,043.85
—新增租赁	3,785,043.85		3,785,043.85
—企业合并增加			
—重估调整			
（3）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期末余额	6,595,152.28	187,404.61	6,782,556.89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621,304.44	109,631.46	730,935.90
（2）本期增加金额	1,174,932.94	33,732.72	1,208,665.66
—计提	1,174,932.94	33,732.72	1,208,665.66
（3）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期末余额	1,796,237.38	143,364.18	1,939,601.56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98,914.90	44,040.43	4,842,955.3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188,803.99	77,773.15	2,266,577.14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901,384.39	1,901,384.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893.81	103,893.81
—购置	103,893.81	103,893.81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2,005,278.20	2,005,278.20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721,674.27	721,67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392.00	195,392.00
—计提	195,392.00	195,39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917,066.27	917,066.27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8,211.93	1,088,211.9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79,710.12	1,179,710.12

2、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产品软件操作系统	128,616.06	265,108.62	59,236.62		334,488.06
装修费用	1,002,456.68	2,205,512.98	845,105.64		2,362,864.02
合计	1,131,072.74	2,470,621.60	904,342.26		2,697,352.08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准备	5,734,445.30	860,166.80	4,889,622.47	733,443.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14,466.49	212,169.97	722,152.03	108,322.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7,768.90	25,165.34	168,169.16	25,225.37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差异	134,765.63	20,214.84		
递延收益			166,666.56	24,999.98
合计	7,451,446.32	1,117,716.95	5,946,610.22	891,991.53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039.95	13,355.99	209,494.82	31,424.2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975,685.82	296,352.87		
合计	2,064,725.77	309,708.86	209,494.82	31,424.2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376,248.38	8,498,192.69
合计	12,376,248.38	8,498,192.69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1 年	160,406.04	160,406.04	
2022 年	272,005.03	272,005.03	
2023 年	723,855.36	725,457.86	
2024 年	2,811,088.69	2,811,088.69	
2025 年	1,502,258.68	1,502,258.68	
2026 年	3,026,976.39	3,026,976.39	
2027 年	3,879,658.19		
合计	12,376,248.38	8,498,192.69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购置款				81,190.00		81,190.00
合计				81,190.00		81,190.00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0,011,611.11
抵押借款		10,012,833.33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20,024,444.44

2、 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七)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22,165,002.93	17,321,287.62
合计	22,165,002.93	17,321,287.62

(十八)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预收货款	11,528,783.27	8,065,831.15
合计	11,528,783.27	8,065,831.15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254,063.56	57,509,004.81	54,369,789.92	10,393,278.4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09,587.18	3,309,587.18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254,063.56	60,818,591.99	57,679,377.10	10,393,278.4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85,893.56	52,641,876.84	49,521,376.95	10,306,393.45
(2) 职工福利费		2,036,134.68	2,036,134.68	
(3) 社会保险费		1,853,024.27	1,853,024.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06,541.76	1,806,541.76	
工伤保险费		42,492.20	42,492.20	
生育保险费		3,990.31	3,990.31	
(4) 住房公积金	68,170.00	913,172.90	894,457.90	86,885.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796.12	64,796.12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254,063.56	57,509,004.81	54,369,789.92	10,393,278.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235,879.68	3,235,879.68	
失业保险费		73,707.50	73,707.50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309,587.18	3,309,587.18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243,731.56	1,015,469.23
企业所得税	4,964,981.32	2,457,444.86
个人所得税	122,243.90	77,688.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111.07	138,748.07
教育费附加	121,761.89	59,463.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1,174.60	39,642.29
印花税	39,106.44	29,141.10
房产税	7,207.20	
合计	6,864,317.98	3,817,597.98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090,641.33	1,448,782.76
合计	2,090,641.33	1,448,782.76

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费用	2,089,038.83	1,447,180.26
往来款	1,602.50	1,602.50
合计	2,090,641.33	1,448,782.76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21,261.06	566,792.87
合计	1,221,261.06	566,792.87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	2,175,280.75	1,731,423.24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935,622.62	7,607,756.90
预收款项增值税	898,802.28	622,135.26
合计	10,009,705.65	9,961,315.40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756,459.90	1,747,545.05
合计	3,756,459.90	1,747,545.05

(二十五)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6,666.56		166,666.56		
合计	166,666.56		166,666.5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基于物联网的医院智能化系统研发与产业化的事前补助	166,666.56		166,666.5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6,666.56		166,666.56			

(二十六)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3,781,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37,981,000.00
------	---------------	--------------	--	--	--------------	---------------

其他说明：根据公司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22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610 号）的核准，同意公司本次向确定对象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4,200,000 股，最终实际发行数量为 4,2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完成股份发行，并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十七）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249,808.19	17,967,863.93		29,217,672.12
其他资本公积	471,493.21			471,493.21
合计	11,721,301.40	17,967,863.93		29,689,165.33

其他说明：根据公司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22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610 号）的核准，同意公司本次向确定对象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4,200,000 股，最终实际发行数量为 4,200,000 股，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167,849.06 元，其中，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 4,2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7,967,849.06 元。

(二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126.81	-120,054.61			-18,008.20	-102,046.41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126.81	-120,054.61			-18,008.20	-102,046.41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 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126.81	-120,054.61			-18,008.20	-102,046.41		- 66,919.60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06,345.22	5,006,345.22	3,698,849.36		8,705,194.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006,345.22	5,006,345.22	3,698,849.36		8,705,194.58

其他说明，本期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0,373,100.88	33,408,495.2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0,373,100.88	33,408,495.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064,007.96	25,785,854.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98,849.36	1,796,448.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788,600.00	27,024,8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949,659.48	30,373,100.88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2,312,915.15	124,562,643.78	217,805,372.18	134,702,519.23
其他业务	9,419,906.13	6,460,980.83	10,086,487.51	8,264,803.78
合计	231,732,821.28	131,023,624.61	227,891,859.69	142,967,323.01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462.61	469,756.42
教育费附加	389,341.12	201,324.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9,560.75	134,216.40
印花税	160,899.21	88,812.90
房产税	84,034.76	84,034.76
车船税	5,430.00	7,110.00
土地使用税	1,720.56	1,720.56
其他		1,468.56
合计	1,809,449.01	988,444.23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7,884,559.45	11,815,367.05
业务推广费及中介服务费	5,159,613.15	5,412,660.76
交通差旅费	1,026,757.67	933,713.03
业务招待费	890,823.34	810,749.62
办公费	624,805.47	559,870.80
折旧摊销及维修费	281,161.55	263,726.08
运输费	152,829.92	144,577.14
物业管理费	120,000.79	100,282.28
租金	30,000.00	42,008.21
其他	65,237.70	281,357.80

合计	26,235,789.04	20,364,312.77
----	---------------	---------------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1,372,933.03	10,121,159.69
中介服务费	3,358,280.02	2,124,001.14
办公费	1,488,829.34	943,982.99
折旧摊销及维修费	1,535,259.05	660,321.22
交通差旅费	1,121,925.61	429,563.73
业务招待费	272,521.98	256,232.30
物业管理费	113,869.17	139,301.97
其他	292,940.67	3,099,674.98
合计	19,556,558.87	17,774,238.02

(三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8,611,516.91	16,562,866.53
物料耗用	801,199.00	1,727,290.59
中介服务费	1,990,758.88	1,155,563.37
折旧摊销及维修费	1,065,849.22	962,549.23
办公费	505,333.51	368,141.98
物业管理费	156,683.74	155,811.78
交通差旅费	90,915.51	135,135.55
业务招待费	8,537.00	6,311.43
其他	1,697.96	3,790.04
合计	23,232,491.73	21,077,460.50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29,039.82	781,820.5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68,013.41	122,096.04
减：利息收入	575,393.84	390,733.54
汇兑损益	-1,124,800.83	368,585.08
其他	107,876.62	104,717.24
合计	-1,563,278.23	864,389.37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6,679,054.40	1,702,314.10
合计	6,679,054.40	1,702,314.1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基于物联网的医院智能化系统研发与产业化的事前补助	166,666.56	666,666.68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1,420,571.92	197,775.72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款项	91,676.97	20,880.46	与收益相关
三代手续费返还	18,443.95	28,841.24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受理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先进制造业企业经营贡献奖励金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成长企业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黄埔区以工代训补贴		51,5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技术局科技奖励配套资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0 年科技保险保费		19,8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广州市专利工作专项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黄埔区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5,25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价格监测中心 2021 年国家监测定点单位补助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广州市黄埔区委宣传部 2021 年第一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奖励		6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入驻新三板挂牌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项目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最高层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质量强区专项资金补助	40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资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股份公司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金融工作局 2022 年第二批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工业互联网-两化融合贯标）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 2022 年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179,125.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研发费用补助	117,941.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质量发展与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补助	57,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经营贡献奖奖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民营及中小企业研发创新资助资金	39,617.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企业融资奖励	22,512.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19,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国家价格监测补助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79,054.40	1,702,314.10	

（三十八）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048.76
合计		13,048.76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3,884.04	665,783.5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5,535.81	3,960,016.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75.45	27,723.90
合计	-687,927.22	4,653,523.49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7,627.34	-550,626.9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120.97	-2,006.60
合计	-155,748.31	-552,633.56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56,817.22	-83,484.66	56,817.22
合计	56,817.22	-83,484.66	56,817.22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4,419.74	48,057.55	64,419.74
合计	64,419.74	48,057.55	64,419.74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51,344.68	90,773.70	51,344.68
滞纳金支出		894.17	
其他	9,134.00	71.00	9,134.00
合计	60,478.68	91,738.87	60,478.68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70,802.99	2,744,129.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567.42	951,451.38
合计	3,241,370.41	3,695,581.0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37,334,323.4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00,148.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7.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1,283.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5,843.40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044,337.67
所得税费用	3,241,370.41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75,393.84	390,733.54
收回押金及保证金	154,909.48	424,072.01
收到政府补助	5,543,567.29	1,041,095.76
员工归还借支出	1,060.00	10,000.00
其他	5,251.81	20,672.13
合计	6,280,182.42	1,886,573.4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间费用	16,897,467.98	19,832,314.60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665,009.11	207,784.55
员工借支		
支付其他	10,119.06	230,995.38
合计	17,572,596.15	20,271,094.53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	1,300,027.60	689,020.56
筹资其他	2,156,800.00	
合计	3,456,827.60	689,020.56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092,952.99	25,849,197.53
加：信用减值损失	687,927.22	-4,653,523.49
资产减值准备	155,748.31	552,633.56
固定资产折旧	2,081,807.90	2,048,188.64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08,665.66	730,935.90
无形资产摊销	195,392.00	183,058.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4,342.26	728,13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817.22	83,48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039.82	781,82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4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725.42	926,22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8,284.64	-256,209.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5,222.93	-8,206,663.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53,710.88	12,271,604.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03,604.74	-654,641.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6,289.09	30,371,197.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383,984.63	49,587,458.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587,458.05	28,485,077.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96,526.58	21,102,380.3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67,383,984.63	49,587,458.05
其中：库存现金	71,834.51	178,342.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305,379.00	49,386,323.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771.12	22,792.4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83,984.63	49,587,458.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94.50	放在境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等
合计	4,194.50	

(四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3,041,466.33
其中：美元	4,344,517.84	6.9646	30,257,828.95
欧元	375,006.72	7.4229	2,783,637.38
应收账款			4,813,206.58
其中：美元	421,934.86	6.9646	2,938,607.53
欧元	252,542.68	7.4229	1,874,599.06

(四十九)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基于物联网的医院 智能化系统研发与 产业化的事前补助	166,666.56	166,666.56	666,666.68	其他收益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 征即退税款	1,420,571.92	1,420,571.92	197,775.72	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款项	91,676.97	91,676.97	20,880.46	其他收益
三代手续费返还	18,443.95	18,443.95	28,841.24	其他收益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受理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20年度先进制造业企业经营贡献奖励金			19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			15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2021年成长企业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黄埔区以工代训补贴			51,5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技术局科技奖励配套资助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2020年科技保险保费			19,800.00	其他收益
2020年度广州市专利工作专项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黄埔区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5,25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价格监测中心2021年国家监测定点单位补助资金			1,000.00	其他收益
中共广州市黄埔区			600.00	其他收益

委宣传部 2021 年第一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奖励				
新入驻新三板挂牌奖励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项目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新三板最高层奖励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质量强区专项资金补助	405,000.00	405,0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资助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股份公司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开发区金融工作局 2022 年第二批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工业互联网-两化融合贯标）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 2022 年一 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179,125.00	179,125.00	其他收益
2021 年研发费用补 助	117,941.00	117,941.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2 年度质 量发展与标准化战 略专项资金补助	57,000.00	57,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 和信息化局 2021 年经营贡献奖奖金	40,000.00	4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民营及中小 企业研发创新资助 资金	39,617.00	39,617.00	其他收益
新三板挂牌企业融 资奖励	22,512.00	22,512.00	其他收益
2022 年一次性扩岗 补助	19,500.00	19,5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国家价格监 测补助资金	1,000.00	1,000.00	其他收益

(五十) 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68,013.41	122,096.0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 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 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 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 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300,027.60	689,020.5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执行特殊情况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影响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本公司选择按照《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上述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0.00 元；冲减上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0.00 元。本公司作为出租人采用上述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收入人民币 0.00 元，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人民币 0.00 元；冲减上期营业收入人民币 0.00 元，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人民币 0.00 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的事项。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处置子公司的事项。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2年11月，公司投资司新设赣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视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蓝玉四街9号6#厂房501房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机械技术开发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蓝玉四街九号6#厂房601房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产品设计服务;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	100.00		投资设立

			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VideoStarIntelligentCo.,Limited	香港特别行政区	ROOM1205,12/F,TAISANGBANKBUILDING,103-132DESVOEUXROAD,CENTRAL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产品设计服务;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货物进出口;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VINECONNECTEDCORP.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39-07 Prince St,Suite 4G	智能家居的物联网或家庭网络自动化与楼宇自动化系统等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赣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二区松山片（标准厂房一期）综合办公楼101号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器辅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会议及展览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2022年10月28日,李玉凤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视声科技0.20%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为1万元)以4.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42,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2,0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2,014.87
差额	-14.87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14.8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营业外收入	

(三) 本报告期公司无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四)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五) 本报告期公司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

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2,140,648.76	24,354.17		22,165,002.93
其他应付款	2,089,038.83		1,602.50	2,090,641.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1,221,261.06			1,221,261.06
合计	25,450,948.65	24,354.17	1,602.50	25,476,905.3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7,293,191.62	28,096.00		17,321,287.62
其他应付款	1,346,160.60	101,019.66	1,602.50	1,448,782.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6,792.87			566,792.87
合计	19,206,145.09	129,115.66	1,602.50	19,336,863.25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0,257,828.95	2,783,637.38	33,041,466.33	4,329,507.96	1,092,066.84	5,421,574.80
应收账款	2,938,607.53	1,874,599.06	4,813,206.58	2,641,768.81	2,480,570.16	5,122,338.96
合计	33,196,436.48	4,658,236.44	37,854,672.91	6,971,276.77	3,572,636.99	10,543,913.7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0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907,734.87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29,885.24 元）。管理层认为 3.0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朱湘军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州湘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7.8987%的股份

广东睿住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6.6612%的股份
金茂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2%的企业
阿尔法网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视声健康持股 10%，且董事、副总经理李利苹担任董事的企业
广州湘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湘军持股 36.2101%，并担任普通合伙人的企业
Video Star Electronics Co., Limited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湘军持股 100%的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睿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刘雁甲持股 85%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广东睿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刘雁甲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珠海横琴睿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刘雁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广东南海睿裕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刘雁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佛山睿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刘雁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刘雁甲担任董事的企业
温锦萍	董事长朱湘军先生配偶
广州智慧家庭技术标准促进中心	报告期内，董事朱湘军曾担任负责人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离职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州智慧家庭技术标准促进中心	接受服务	230,000.00	32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茂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06,520.59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的事项。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温锦萍	房屋及建筑物	18,250.00					10,95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担保的事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的事项。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的事项。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96,941.75	1,894,307.25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阿尔法网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29,516.25	164,413.60	429,516.25	50,935.97
	金茂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67,021.52	13,345.02	374,291.28	5,913.80

2、 应付项目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方应付款项。

(七) 关联方承诺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方承诺的事项。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股份支付的事项。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事项。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事项。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的事项。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此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此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此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此事项。

(三) 销售退回

本报告期公司无此事项。

(四)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本报告期公司无此事项。

(五)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此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8,870.00	295,260.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8,870.00	295,26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8,870.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8,870.0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816,766.90	8,450,988.40
1 至 2 年	1,992,949.82	2,849,773.32
2 至 3 年	1,791,687.82	893,056.80
3 年以上	729,671.98	2,767,391.05
小计	21,331,076.52	14,961,209.57
减：坏账准备	1,853,647.38	1,038,593.69
合计	19,477,429.14	13,922,615.88

2、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8,200.86	4.12	878,200.86	100.00		2,665,668.62	17.82	356,223.91	13.36	2,309,444.71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665,668.62	17.82	356,223.91	13.36	2,309,444.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8,200.86	4.12	878,200.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52,875.66	95.88	975,446.52	4.77	19,477,429.14	12,295,540.95	82.18	682,369.78	5.55	11,613,171.17
其中：										
账龄组合	20,452,875.66	95.88	975,446.52	4.77	19,477,429.14	12,295,540.95	100.00	682,369.78	5.55	11,613,171.17
合计	21,331,076.52	100.00	1,853,647.38		19,477,429.14	14,961,209.57	100.00	1,038,593.69		13,922,615.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旭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56,223.91	356,223.91	100.00	无法回收
微赫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42,167.00	342,167.00	100.00	无法回收
广州市兆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725.00	90,725.00	100.00	无法回收
广州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507.05	76,507.05	100.00	无法回收
湖北海恒科技有限公司	12,577.90	12,577.90	100.00	无法回收
合计	878,200.86	878,200.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16,606,656.88	187,655.21	1.13
1 至 2 年	1,916,442.77	153,123.78	7.99
2 至 3 年	1,358,795.82	273,797.36	20.15
3 年以上	360,870.17	360,870.17	100.00
其他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210,110.02		
合计	20,452,875.66	975,446.52	

3、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5,053.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0.0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69,966.5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4.8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02,697.18 元。

6、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95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12,222,207.91	10,997,563.99
合计	37,172,207.91	10,997,563.99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950,000.00	
小计	24,95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4,950,000.00	

2、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784,789.00	10,758,419.73
1 至 2 年	207,086.00	50,249.30
2 至 3 年	49,189.30	600.00
3 年以上	194,648.70	194,048.70
小计	12,235,713.00	11,003,317.73
减：坏账准备	13,505.09	5,753.74
合计	12,222,207.91	10,997,563.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35,713.00	100.00	13,505.09	0.11	12,222,207.91	11,003,317.73	100.00	5,753.74	0.05	10,997,563.99
其中：										
关联方往来款	11,343,023.77	92.70			11,343,023.77	9,941,670.27	90.35			9,941,670.27
账龄组合	241,503.89	1.97	13,505.09	5.59	227,998.80	359,128.60	3.26	5,753.74	1.60	353,374.86
保证金组合	651,185.34	5.32			651,185.34	302,838.00	2.75			302,838.00
其他组合						399,680.86	3.63			399,680.86
合计	12,235,713.00	100.00	13,505.09		12,222,207.91	11,003,317.73	100.00	5,753.74		10,997,563.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84,417.89	953.92	1.13
1 至 2 年	157,086.00	12,551.17	7.9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其他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	11,343,023.77		
押金保证金	651,185.34		
合计	12,235,713.00	13,505.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753.74			5,753.7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751.35			7,751.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505.09		13,505.09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51.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金额 0.00 元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1,343,023.77	9,941,670.27
保证金	651,185.34	302,838.00
代垫社保	54,929.64	47,482.82
员工备用金		1,060.00
其他	186,574.25	710,266.64
合计	12,235,713.00	11,003,317.73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	关联方往	11,207,732.24	1 年以内	91.60	

有限公司	来款				
绿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1.63	
中国科协广州科技园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5,448.70	3 年以上	1.52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其他	157,086.00	1 年以内	1.28	12,551.17
梁立炽（广州黄埔区蓝玉四街九号 6 号 3 楼厂房）	保证金	153,347.34	1 年以内	1.25	
合计		11,903,614.28		97.28	12,551.17

(8) 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18,223.32		15,318,223.32	14,270,801.60		14,270,801.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5,318,223.32		15,318,223.32	14,270,801.60		14,270,801.6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视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9,280,801.60	5,421.72		9,286,223.32		
广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990,000.00	42,000.00		5,032,000.00		
赣州视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4,270,801.60	1,047,421.72		15,318,223.32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事项。

(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893,754.97	65,549,678.05	79,639,694.84	47,427,892.61
其他业务				
合计	107,893,754.97	65,549,678.05	79,639,694.84	47,427,892.61

(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950,000.00	9,98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6,099.6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14.79
合计	24,950,000.00	9,874,815.17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817.2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10,233.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1.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770,992.13	
所得税影响额	-865,648.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1.19
合计	4,904,892.1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3	0.93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4	0.80	0.80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